

0812

機
密

論
共
匪
的
群
衆
路
綫

民
國
三
十
七
年
四
月

57
C

論共匪的「羣衆路線」

——兼論「毛澤東路線」的新方向——

目 錄

- 一、「羣衆路線」的醞釀和形成
- 二、「羣衆路線」的理論批判
- 三、「羣衆路線」的策略批判
- 四、「毛澤東建黨路線」的發展方向及其本質矛盾
- 五、「毛澤東建軍路線」的批判
- 六、結 論



國史館藏書



國史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10462

分類號	576.255
著者號	0472
種次號	

附 錄

- 一、有事和羣衆商量(陳伯達)
- 二、關於「羣衆路線」的幾個問題(劉少奇)
- 三、中共東北區尚志縣委關於「放手問題」的經驗總結

論共匪的「羣衆路線」

——兼論「毛澤東路線」的新方向——

一、羣衆路線的醞釀和形成

收集在這本小冊子裏的幾篇中共文件，是理解中共「羣衆路線」的重要材料。

中共之有「羣衆路線」，或者說，中共「羣衆路線」的醞釀和形成，曾經經過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嚴格的劃分這個時期，是很難的。大體說來，這個時期，開始於廿四年中國共產青年團的取消，亦即是中共青年運動新方向的樹立。

從理論和原則上看，中共一向自以爲是「羣衆性」的政黨，毛澤東曾經把中共比作魚，把羣衆比作水，於是說，沒有水的魚，即是沒有羣衆的中共，是不能生存和發展。中共黨徒更無數次引用斯丹林下面一段話，來說明黨與羣衆的關係：

「只要布爾塞維克是保持着與廣大民衆的聯繫，那他們就會是不可被戰勝的——這可以說是一個定律。反之，布爾塞維克只要是一脫離羣衆，一失掉自己與羣衆的聯繫，一學上官僚主義的毛病，那他們就會喪失任何力量而變成空架子」。

接着這段話，斯達林打了個比喻。他說，布爾塞維克好像是古希臘神話中的，那位百戰百勝的著

名英雄，安泰。安泰每當與敵人決鬥遇到困難的時候，他總是從「生養、撫育、教導他的母親」，即他神蓋姬（斯丹林把她比作為羣衆）那裏，得到「新的力量」，因之，他有一個「弱點」，他不能離開地面，正如同布爾塞維克不能離開羣衆一樣。所以當一位名叫蓋爾枯里斯的敵人，利用他的弱點，把他舉在空中，正如同把布爾塞維克與羣衆隔離開來（這正是美國政府對付美共的方法——編者）他就被扼死了。

斯達林的這段話非常重要，非常有意義。然而，直到中共「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策略形成以前，中共對這個原則的理解和努力，都異常不夠。充其量，也只是被當作「技術」在運用着。根據中共自己的說法，這個時期，他們一直在做「尾巴」，鬧「盲動」，一直「盲動到從富庶江南流竄到地瘠民困的陝北，剩下了一支僅只一萬餘人的殘破「武裝」。

這對於中共是一個很大的教訓。因之，當抗日的新形勢即將到來，中共就果斷的開始了黨的改造工作。第一步，是改造共產青年團。中共為什麼要從青年團開刀呢？有三個原因。

第一、毛澤東認為，中國「資產階級性的民主革命」，本質上是農民革命，是土地改革。然而，由於中國農民的落後性，必須要有知識青年的領導與幫助。而中國青年，又一向是在革命運動中起着先鋒的，和橋樑的作用。所以，中共定要先掌握青年，然後再通過青年去掌握農民。

第二、當時，正是全國學生抗敵運動普遍開展的時候，這是中共煽惑青年，組織青年的最好時機。

第三、共產青年團犯了關門主義和宗派主義的毛病，以致脫離羣衆，自成一脈，被稱為「第二黨」。而這兩「黨」之間，又時常鬧意見，起磨擦使得青年團不僅在全國抗敵運動中喪失團結廣大青年

的作用，不能與新的政治形勢相配合，反成了中共進步的障礙。

根據這三個理由，中共決定取消青年團，決定以各種各樣形式組織青年，這個轉變，使中共打出狹隘的左的圈子，轉向廣大羣衆，也是中共企圖把黨的組織路線，改建在「抗日民族統一戰線」基礎上，一個巨大的改造工作，青年運動的改造，對中共的影響很大。中共從這個轉變得到大量發展，也從這個轉變真正學會了掌握羣衆的方法。更重要的是，中共從此認識到，它需要有一個能爲人民接受的政治路線，還要有一個正確的組織路線，要有一套好辦法來實行這些路線，它才能成長壯大，成爲「羣衆性」的政黨。

抗戰以前，中共一直沒有能把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統一起來。北伐時期中共的政綱雖然不錯，但它的組織策略，却太「右」了，它沒有建立自己的獨立羣衆組織，以致成了本黨的「尾巴」，本黨清黨以後，中共極力向「左」轉，開始了流氓式的暴動，產生出一連串的「盲動路線」，和「國際路線」，（在毛澤東看來，國際路線是教條主義的產物，因之，本質上也是「左」的）。政治路線反映到組織上，就形成了「關門主義」。中共在政治上「關門」，在組織上「關門」，把廣大羣衆關閉到黨的大門之外，失掉了羣衆的聯繫和支持，這是中共失敗的主要原因。

毛澤東接受了這個教訓，抗戰初期，他利用「抗日救亡」的政治偽裝，輔以靈活的組織運用，第一次把中共的政治策略與組織統一起來，因而，他就得到很大的成功。

然而，中共是信奉共產主義的，國際性的政黨，它必須依據馬列主義的原則，而不是依據國家和人民的需要，來決定「革命」路線，其次，中共要「獨立」發展，要不做本黨的「尾巴」，它必須在各種不同情勢下，在原則上和細則上，根據它的馬克思主義學說，找出與本黨的相異點，擴大並誇張

這些相異點，用作爲獨立發展的旗幟。這兩個條件限制中共必須向「左」，因之，也就限制它不能爭取到廣大的中間階層。而失却中間階層的同情與擁護，又將使中共的存在和發展遭受致命的打擊。馬列主義的理論與法則給中共和中國廣大人民中間築成一道高牆，這道高牆，是毛澤東無法攻破的。他只能在中共不斷「向左轉」的過程中，設法要它「左」得不太過火，或是設法讓人民看不出它在「左」，或是用各式各樣形式思想統治，讓人民來適應中共的「左」，這三套「法寶」就是「毛澤東思想」和「羣衆路線」產生的策略根據。十年來，毛澤東就仗這三套「法寶」想着替中共開闢出路。卅一年二月一日開始的中共清黨運動，就是這個「毛澤東路線」的初步反映。

中共整風運動以至以後的各種增強黨性運動，是毛澤東掃除異己，（主要是國際派）鞏固統治的手段，但僅僅這樣判斷，還不够得很。中共這些接二連三的改造運動，還有個更深刻的意義，他想藉馬列主義中國化（左得不太過火），配合組織路線羣衆化（讓人民看不出在左）使中共能繼續保持「羣衆性」，保持與羣衆的聯繫。

「馬列主義中國化」、是中共整風運動的中心目標。這個目標，在毛澤東看來，是「中間路線」，但較之抗戰開始時中共的政治主張，它已經向左靠了一步。中共爲什麼要向左靠？因爲它在抗戰中間積蓄了一些「資本」，自覺已經可以不再依靠本黨，可以「獨立」發展了。其次，由於新四軍叛變及其他叛亂陰謀的暴露，使中共的「政治環境」日趨惡劣。因之，中共覺得它可能拿出另外一套來，表明自己的「獨立性」，而且必須拿出另外一套來，用以改造在「抗日」僞裝下吸收黨員和幹部，來適當它已經開始，且將漸漸加深的「左傾」叛國趨向。

所謂「馬列主義中國化」，據毛澤東在「整風報告」中說，就是「拿馬列主義的立場觀點和方法

應用於中國，從中國的歷史實際與革命實際的認真研究中創造出理論來」，所以，毛澤東要反對把馬列主義當作教條的「主觀主義」，要在中共黨內來一次思想方法的革命，引導他的黨員走出馬恩列斯的故紙堆，面向羣衆，「以系統的週密的社會調查作爲決定政策的基礎」。（中共中央關於調查研究的決定）毛澤東並給黨的調查研究工作確定三個範圍。第一是研究國內國際的現狀，第二是研究中國的歷史，第三才是學習實際革命經驗。而這個「學習」目的也在「運用馬恩列斯的立場和方法、具體地研究中國現狀與中國歷史，具體地分析中國革命問題與解決中國革命問題」，也是爲了「中國革命的實踐」。（毛澤東在延安幹部會議關於改造學習的報告）

馬列主義爲體，中國歷史與現狀爲用，這就是中共整頓學風的思想本質，一方面，毛澤東強調「馬恩列斯的立場」，強調增強中共的「黨性」，增強中共的「階級觀念」，這一切，與所謂「國際路線」乃至「立三盲動路線」在總的原則上並無根本區別。但另一方面，在把「馬恩列斯的立場」運用到中國革命的實際問題的時候，毛澤東顯然企圖着替中共「創造」出一套「理論」和方法，來緩和馬列主義與中國歷史現狀間的本質矛盾，使中共不致失去與廣大羣衆間的聯繫。這也就是說，毛澤東在強化他的統治地位的濟黨運動中，他不僅注意到對中共的組織領導，即組織統治，更已經開始着重於思想領導，即思想統治，他要拿出自己的一套東西，作爲中共的思想規範和行動規範。這就是中共「整風運動」的基本特點。

如果說，中共「整頓學風」是毛澤東樹立「思想統治」的開始。「整頓黨風」，則是中共進一步加強組織統治的幹部改造運動。這個改造，主要有兩個方向。第一，在堅定中共的「無產階級立場」。劉少奇在「論共產黨人的修養」一文中說：「加入我們黨的人，不只是來自社會上的各階層，而且

是帶着各種不同的目的與動機」，以致在中共黨內形成「自私自利的個人主義」和「本位主義」，「自高自大的英雄主義」，以及「濃厚的剝削階級意識」。這些傾向，不獨造成中共幹部之間的對立和磨擦，妨礙中共的團結，而且，在「某種轉變關頭」，還會「發生一動搖與變化」。因之，劉少奇指出，中共必須努力克服這些落後意識，藉理論的學習及工作的鍛鍊，把幹部改造成「無產階級的先鋒戰士」。

我們從劉少奇這段話裏可以看出，中共整頓黨風的目的，是在把「民族的」幹部改造成「階級的」幹部，而這個改造，又在防止「某種轉變關頭」，中共內部可能發生的「動搖與變化」，這不獨說明了，中共的幹部政策已在「向左轉」，而且說明了，中共遠在抗戰劇烈的時期，就已經着手佈置全面叛亂的詭謀。以逐步的「改造」運動建立堅強的統治，使幹部思想與組織行動逐漸「適合」中共的賣國禍國政策，這是毛澤東路線和中共一切軍事行動路線不同的地方。

第二、中共「整頓黨風」的另一個目標，是要幹部「走向羣衆」。毛澤東把幹部的驕傲自大，脫離羣衆、排斥羣衆的傾向，稱之爲「黨外的宗派主義」，認爲這是「團結全國人民」「戰勝敵人」的最大障礙，應該「消滅」它。其次，中共引用斯達林的話，對改造幹部的方法，審查幹部的方法，提出新意見，即是除自上而下的審查外，還要自下而上，「由羣衆，由被領導者來審查領導者」。以便使黨的幹部，真正成爲羣衆的領袖。

中共整頓黨風的兩個目標，給我們一個鮮明的啓示：中共的組織路線隨着它的政治路線，是在「向左轉」了，這是主要的。然而，執行這個「向左轉」的組織路線的作風和方法，則又力求其聯繫羣衆。這說明兩個問題：第一，中共「整頓黨風」的基本方向，是增強「黨性」，是「階級性」的。另

外一個是，改造幹部的方法，特別是領導羣衆工作的方法，又是在極力避免「階級性」的傾向，即糾正「宗派主義」的傾向，又是「羣衆性」的。把這兩個矛盾的觀點結合起來，就是毛澤東依據「左得不太過火」，和「讓人民看不出中共在左」的兩套策略，替中共規劃的發展方向，也就是尙未成形的「毛澤東路線」，即「羣衆路線」。

中共「整風運動」的第三個課題是「整頓文風」，打倒「黨八股」，改造宣傳鼓動工作的作風和方式。什麼是黨八股？中共說：「黨八股是主觀主義在宣傳鼓動工作方面的表現。不願或不能揣摩捕捉羣衆心理的要求，不能提出並解決羣衆迫切的問題，而只是咬文嚼字，故弄玄虛。在文字和語言方面，……深奧難懂，枯燥無味。這樣使黨的正確政策，難以打入人的心坎」。（解放日報社論）

毛澤東針對這個毛病，替中共開了個藥方，他說：「洋八股必須廢止」，空洞抽象的調頭必須少唱，教條主義必須休息，而代之以新鮮活潑的爲中國老百姓所喜聞樂見的中國作風與中國氣派」。這是一方面。

另一方面，毛澤東說：「一切文化和文藝都是屬於一定的階級，一定的黨，即一定的政治路線的」。革命的鬥爭與革命的藝術戰爭，必須服務於政治戰爭，「離開了這個，就離開了羣衆根本的需要」。因之，在毛澤東看來，「一切文化和文藝」，都同時具備羣衆性、政治性及階級性。前者是爲了適應羣衆的切身要求，要獲得羣衆的「賞識」，來買這個「貨」，所以是技巧問題，作風問題。而後兩者，是爲了適合羣衆「根本的需要」，是思想問題和立場問題。毛澤東用下面一段話把這兩種「需要」聯繫起來，他說：「把國際主義的內容與民族形式分離開來，是一點也不懂國際主義的人們的幹法，我們則要把這兩條緊緊的結合起來」。

毛澤東這幾句話很有意思。他用這幾句話給中共的打倒「黨八股」，也給中共的整個整風運動下了一個定義：「以國際主義的內容，民族主義的形式」，即是說，以國際主義爲目的，民族主義爲手段，把國際主義的目的隱蔽起來，通過民族的形式，把它變化成能够適應客觀形勢與羣衆需要的政策和方法，使羣衆在不自覺中來適應中共的「左」。這個巧妙的思想統治方法，即是毛澤東替中共安排的第三條路綫，也就是中共羣衆路綫的雛型。

二、羣衆路綫的理論批判

中共從「整風運動」開始，經過幾度演變（黨的領導一元化運動與坦白運動等）到三十四年中共七次大會，才形成了「羣衆路綫」。

什麼是羣衆路綫呢？中共組織部受劉少奇，在「七大」修改黨章的報告裏有如下的解釋：「在黨章的總綱上和條文上，都特別強調了並貫串着黨的羣衆路綫。這也是這次修改黨章的一個特點；因爲羣衆路綫，是我們黨的根本的政治路綫，也是我們黨的根本的組織路綫。」又說：「人民羣衆的先鋒隊必須與人民羣衆建立正確的關係，它必須在各方面，首先在政治上代表人民羣衆的利益，必須用正確的態度對待人民羣衆，必須用正確的方法去領導人民羣衆，然後先鋒隊才能密切聯繫於人民羣衆。否則，先鋒隊是完全可能脫離人民羣衆的。而先鋒隊如果脫離人民羣衆，就不能成爲人民的先鋒隊，就不獨不能實現他解放人民羣衆的任務，而且有直接被敵人消滅的危險。這就是說，人民羣衆的先鋒隊在一切工作中必須有澈底的、明確的羣衆路綫。」所謂「澈底的明確的羣衆路綫」，就是說 中共

的政治路線同組織路線，「都應該是正確的從羣衆中來的路線，又正確的到羣衆中去的路線。」

中共的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怎樣「從羣衆中來」呢？毛澤東：要「放下臭架子，」「甘當羣衆的小學生，」要有「滿腔的熱忱」，要有「眼睛向下的決心，」要有「求知的渴望，」去調查、比較、研究「中國事情與國際事情」（農村調查序言）——「羣衆的意見與經驗一定要爲我們政策的基礎，因爲人民能給我們許許多多事情，我們的任務，就是聽從他們，學習與瞭解他們，再作爲政策交還給他們。」（毛澤東對外國記者談話）

中共的政治路線與組織路線又怎樣「到羣衆中去」呢？「是要善於把羣衆的意見集中起來，轉化爲指導羣衆運動前進的指南針；把羣衆考察問題和解決問題的方法，轉化爲我們指導羣衆的方法。」這樣「走到領導方針及領導骨幹與羣衆的一致。」（陳伯達：有事和羣衆商量）

這是中共對羣衆路線的一方面的解釋。

另一方面，劉少奇說：「我們的羣衆路線，就是階級路線，就是無產階級的羣衆路線。」「我們完全懂得，人民羣衆必須有自己的先鋒隊，而且必須有如我們黨這樣的先鋒隊，人民羣衆的徹底解放，才是可能的，人民羣衆如果沒有自己的這樣性質的先鋒隊，就將使人民羣衆沒有革命的領導，而如果沒有這種領導，就將使人民羣衆的革命事業遭受失敗。中國人民只有在我們黨的堅強而正確的領導之下，只有依照我們黨的政治方向奮鬥，才能獲得自己的徹底解放。」

什麼是中共的「政治方向」？「它在現階段爲實現中國的新民主主義制度而奮鬥。它的最終目的，是在中國實現共產主義制度。」「中國共產黨，以馬克斯列寧主義的理論與中國革命實踐之統一思想——毛澤東思想，作爲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針。」（中共黨章總綱）

因之，中共接受人民羣衆的意見和經驗，就有了一個限度，這個限度，就是毛澤東思想。因之，陳伯達說：對羣衆的意見，採取「自流主義」的態度，是不對的。必須把「各種的意見也加以比較揣摩，看出它們的不同的階段內容，看出他們的差別與矛盾，看出它們的合理或不合理，而再加以選擇」。毛澤東思想，即是決定合理或不合理的選擇標準。

毛澤東一方面要他的黨徒「全心全意的爲中國人民服務，一刻也不脫離羣衆，一切從人民利益出發」並且說：「共產黨人的一切言論行動，以是否合乎最廣大人民羣衆的最大利益，是否爲最廣大人民羣衆所擁護爲最高標準。」但另一方面，他又要求中國人民爲他的政治思想「服務」，又要依據馬列主義與新民主主義的法則與軌則，作爲他容納中國人民的意見的「最高標準」，這兩者之間，是不是矛盾，是不是衝突呢？在毛澤東看來，是不矛盾，不衝突的，但在我們看來，是矛盾，是衝突的，而且是中共一個無法克服的本質矛盾。

爲什麼毛澤東覺得沒有矛盾？因爲他認爲，他的「毛澤東思想」就是代表中國人民的最大利益的思想，這個「毛澤東思想」，也是「從羣衆中來的」。然而，由於中國人民的覺悟程度不高，這（從羣衆中來的）政治路線「又到羣衆中去」的時候，就必須要有正確的態度，要有正確的作風與方法，進行不斷的思想醞釀與再醞釀，進行不斷的鬥爭與再鬥爭，「逐步提高人民的覺悟程度，由個別利害的覺悟提高到一村羣衆利害的覺悟，由經濟的覺悟提高到政治的覺悟，」這樣使「黨底每一步驟和每一行動，自然而然的走向使羣衆革命化」，使羣衆的思想和行動，逐漸「毛澤東化」。因之，在毛澤東看來，他的毛澤東思想和羣衆路線，不獨沒有衝突，而且互爲因果，互相爲用的。一方面，羣衆路線是中共根本的政治路線與根本的組織路線，因爲毛澤東以爲，他的毛澤東思想乃至未來的社會主義

與共產主義，在中共看來，同樣是代表中國全體人民的利益，同樣是從羣衆中來的路線。另一方面，作爲政治策略和組織策略，作爲工作作風與領導作風的羣衆路線，又是服務於毛澤東思想和社會主義與共產主義的，是實現這些理想的方法及步驟，這樣，毛澤東思想中貫徹着羣衆路線，羣衆路線貫徹着毛澤東思想，把這兩者結合起來，就組成了毛澤東的建黨路線，也就是毛澤東費了十餘年心血，替中共「創造」的第二條路線，劉少奇稱它是「完全馬克斯主義的，又完全是中國的」，「唯一正確的路線。」

我們爲什麼要說羣衆路線與毛澤東思想是矛盾的，是衝突的呢？因爲毛澤東思想不是「從羣衆中來的」，而是從外國來的，而這個從外國來的東西，僅只披了一件中國的外衣，實質上是與中國的歷史與現狀不相符合的「舶來品」。它只是「完全馬古斯主義的」，而一點也不是「完全中國的」。因之，它就不合國情，不合需要，不能代表「中國最廣大人民羣衆的最大利益。」

在這篇短文裏，要想詳細的，澈底的批評毛澤東思想，是辦不到的事，這裏只能指出毛澤東思想的兩個基本特點，來證明上述的判斷。

前面說過，毛澤東思想是馬列主義與中國歷史現狀的混合體，這個混合體的思想基礎，是馬克斯的歷史唯物論與辯證唯物論，這個特點限制了中共必須依靠一般的階級鬥爭的觀點和方法，而不是依靠中國的特殊，來解釋中國的歷史發展與中國問題。毛澤東捨棄了馬列主義的許多教條，但僅是屬於策略問題上的教條，他並沒有捨棄，也不可能捨棄馬列主義這一個基本教條，（捨棄了這個基本教條，在思想上和組織上完全「中國化」，中共就要失去獨立性，成爲三民主義和本黨的「尾巴」，中共的主子，是不會這樣做的。）而馬列主義這個基本教條，又是在歐美屢試不靈，在中國屢遭失敗

，與世界潮流以及中國的民族性冰炭不能相容的陳腐的東西。這個特點，造成中美與中國人民間的思想距離。中共不論如何善變，它變不出這個圈子，因之，它就永遠不能把握真正的「中」，真正的「中」，適合中國歷史現狀與世界潮流的「中」，在中共看來是「尾巴主義。」因此，毛澤東的「中間路線」，本質上是「左」的路綫，當然，在各個不同時期，這個「左」，是有着程度的差別的。

什麼東西決定中共左的程度呢？是中共的主觀力量與主觀願望。毛澤東在決定他的思想路綫的時候，會特別強調「中國共產黨的強大存在」，認為這是決定中國革命性質與革命路綫的重要因素。遠在抗戰初期，毛澤東就會說過，中國共產黨是在和中國資產階級聯合，又要它鬥爭中發展起來的，遠在那個時候，毛澤東就已經把統一戰綫和武裝鬥爭，以及二者的聯繫運用，當作鞏固和發展黨的建設的兩個武器。中共進行這兩種鬥爭，憑仗的是「力」，不獨武裝鬥爭，即連統一戰綫，也是「力的對比」。因之，力量的強弱，是決定中共鬥爭策略的主要條件。各個時期的主觀力量不同，黨的政策亦因而隨之變化。這個特點，說明中共的主觀性，多變性和盲動性。這三個先天俱備的特性，替中共和它極力爭取的「最廣大人民羣衆」之間，建築了一道藩籬。這道藩籬，是毛澤東無法攻破的。

其次，毛澤東思想的社會基礎，是建築在農民身上。毛澤東認為，中國是一個兩頭小，中間大的社會，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都非常薄弱，都沒有力量單獨完成中國革命，所以中共要爭取「中間大」，中共若能夠爭取到「中間大」，主要的是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的農民，才能有前途。毛澤東的羣衆路線，就其社會性質來說，即是企圖爭取農民的路綫。這不能不說是毛澤東思想的一大進步。然而，在另一方面，毛澤東爭取農民的路綫，受着唯物史觀與唯物辯證法的束縛，使他只能站在一個角度，站在階級立場，而不能把握全盤，站在民族的和農民自己的立場，只能用階級鬥爭的方法，而

不能用三民主義的方法，來認識農民問題，解決農民問題。其次，毛澤東爭取農民的路綫，又受到政策的主觀性與多變性的束縛，使他無法確立一個正確的，一貫的土地政策和農運方針，而不得不隨着力量的消長，隨着客觀環境的演變和鬥爭策略的變化，隨時改變土地政策的內容、擴大或縮小爭取的對象。而這種「擴大」，也是有限度的。

馬列主義的教條和中共的主觀性，使毛澤東思想永遠局限於一個狹隘的，左的圈子裏，他無法瞭解中國的社會特質和東方思想，也無法瞭解原子時代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發展趨向，即人類歷史發展的新趨向。因之，毛澤東拿他的這種不適合中國國情，不適應世界潮流的階級思想作為採納中國人民意見的「最高標準」，作為中國人戶奮鬥的「政治方向」，想藉此取得「人民羣衆」主要是中間階層的支持，是行不通的。所以，從理論上看，毛澤東思想與中共的羣衆路綫之間，存在着本質的矛盾，中共「根本的政治路綫與根本的組織路綫」，不獨不是「從羣衆中來的路綫」，而且還大大的限制着策略上的「羣衆路綫」之運用，使中共不能依照毛澤東的想法，爭取到「中間大」。「我們依據這個理論觀點來觀察今日的中共動向，可以看出兩個顯著的矛盾：

第一，人民需要和平，需要安定統一和建設，但中共則需要戰爭，需要擴大叛亂分裂和澈底破壞，以便奪取政權。中共的要求和人民的要求，是在驅使企求和平的人從事它所企求的戰爭，因之，它的「動員」範圍，就受到限制。不管中共使用的「遮眼法」如何巧妙，它只能矇蔽一部份人民，而且，當這部份人民從中共的偽裝下面看出它的狐狸尾巴，它就連這一部份人民也把捉不住，使所謂「羣衆路綫」，喪失了政治的作用，也喪失策略的作用，變成無用的廢物。

我們可以舉個例子來說明這個判斷。

幾個月前，京滬各地的學生運動，是中共策動的。它的目的，在藉學生的經濟鬥爭（增加副食費）煽動起一個全國性的，反政府（反內戰、反飢餓、反暴行）的政治運動，來配合它的軍事叛亂，準備並組織大暴動的潛伏力量。這個運動，在一開始的時候，非常猛烈，幾乎已經普遍到全國各大城市。但當「運動」由經濟的鬥爭發展到政治的鬥爭，就發生了一個問題：是誰在製造「內戰」，製造「飢餓」，製造「暴行」？中共雖然用盡一切方法暗示學生，把自己禍國殃民的滔天罪行，全推到政府身上，但學生不是盲目的，他們要看看事實。而事實又怎樣呢？事實上：中共對參政會的和平呼籲回復了一通漫罵，事實上，全國輿論同聲告訴學生，應當回中共要和平。這樣，中共的欺騙技倆被揭穿了，迫得它不敢，也不能繼續堅持下去，結果是：「羣衆路線」無用武之地，政治上遭受到很大失敗。

第二、和平，安定，統一和建設，是全國人民一致要求，而戰爭，叛亂分裂和破壞，則只是中共一黨的要求，嚴格的說，僅是毛澤東等幾個中共首腦的個人要求，這個要求，不單與一般人民的利益背道而馳，甚至與中共所「代表」的工人階級的利益也背道而馳。這就是說，在三民主義思想指導下的後期國民革命，階級利益和全民利益是協調的，不是衝突的。而毛澤東却硬把這個團結一致的民衆集團割裂開來，企圖掌握其中的一部份，作爲爭權奪利的「資本。」所以，它不得不劇烈的「向左轉」，強調階級利益，發動階級鬥爭，爲中共的叛國陰謀奪取政治隱蔽及羣衆基礎，十年來，中共的政治策略由統一戰線逐漸轉變到階級路線，土地政策由減租減息逐漸變轉到平分土地，充分說明中共的這個趨勢，而且，隨着戰爭的日益激烈，中共的左傾傾向，亦必將愈形顯著。以這種主觀性與盲動的「階級利益」爲最高準則，而逐漸在中共左傾過程中形成的「羣衆路線」，也將隨着日漸縮小其活動

範圍，縮小其策略價值。中共「復查分田」運動所造成的大批農民逃亡，就是很好例證。我們對羣衆路線的本質認識，大概就是這樣。

三、羣衆路線的策略批判

——中共土地改革運動中羣衆路線的運用——

我們從理論上批評中共的羣衆路線，找出它與毛澤東思想的根本矛盾。但另一方面，我們也不應該絲毫忽視中共羣衆路線的策略價值，就策略觀點分析，中共是相當成功的。透過成功，在「土地改革」中表現得最爲顯著。

中共自全面叛亂後，從新開始推行「土地革命」，「從抗日民族統一戰綫與減租減息，變到國內戰爭與平分土地。」（中共八月三十日廣播）這個轉變，較之江西剿匪時期的中農土地改革，有兩個不同點：

第一，江西剿匪時期的中共土地政策，是零亂的，盲動的，沒有一個確定不移的政治路線，或左或右，或緩或烈，所以不單在經濟上失敗了，在政治上也失敗了。現在中共的土地政策，是「新民主主義」的土地政策。所謂新民主主義的土地政策有兩個特點，第一，經濟上不廢除土地私有，從摧毀農村封建剝削着手，改變農村生產方式，改造農村經濟制度。第二，政治上完成恢復階級路線，企圖利用「絕對的階級領導」，保證經濟鬥爭中獲得的政治果實，並保證農民運動能符合中共的政治要求，不脫離中共的政治軌則。雖然，政治上的階級路線不斷使經濟上的改良主義路線發生過左的毛病，

但在總的原則上說，中共執行土地革命的政略策略，是在嘗試着走「羣衆路線」了。

第二，中共領導土改運動的策略作風，有了很大進步。土地改革進入復查階段後，中共組織路線所走的羣衆路線，是掌握貧僱農，聯絡中農的路綫，劉少奇說：「所謂正確的組織路線，就是徹底的羣衆路線，就是我們黨的領導骨幹和黨內黨外廣大羣衆密切結合的路綫，就是指導方法的一般號召與個別指導相結合的路綫。」

中共怎樣在土地改革中把指導方法的一般號召與個別指導相合呢？根本的原則技術的領導提高到「思想領導」，「就是把領導思想，在羣衆現有經驗的基礎上鬥爭的行動中反覆不斷的進行思想醞釀，使之變爲羣衆自覺的思想與行動」。用毛澤東的話來說，是「集中起來，貫徹下去」。

怎樣「集中起來」呢？第一，有事和羣衆商量。中共說「政策是根據大多數羣衆的要求，規劃與制定出來的。放手滿足羣衆的要求，就是政策。」「一切任務必須首先和人民羣衆面前弄清楚，在羣衆中充分討論，爲羣衆所同意，並由羣衆自己動手起來。」「信任羣衆的正確，非羣衆決定不能解決問題，所以，放手把問題交給羣衆去討論和處理，是我們不錯誤都在羣衆面前公開承認錯誤，羣衆所認爲不適當的，決定聽憑羣衆推翻，由羣衆來重新決定。」「百分之玖拾人民可以修改我們的政策，而我們不能修改百分之玖拾人民的要求。」

第二，中共「放手把問題交給羣衆去討論和處理」，並不是「自流主義」，不是做羣衆的「尾巴」，而是把黨的政策，透過羣衆的討論研究，變成羣衆「自己的政策」。羣衆雖有權力修改或決定土改運動的步驟，方式和方法，但他們沒有權力在原則上稍稍修改土地改革的基本路線。而且必須服從這個路線，服務這個路線。中共的「羣衆路線」，是受制於他的政治路線的。

然而，中共用什麼保證羣衆路線的政治領導？保證在討論和決定問題的時候，羣衆的意見不脫離它的規範呢？首先，各地土改鬥爭，是由「組織精選的工作團，」而不是由各村區黨政原有機構領導推動。這些工作團每到一村，先打通幹部思想，物色和培養「人人熟悉的羣衆領袖，」然後通過他們把導領思想，貫徹到基本羣衆中去，進而組織貧農小組和農會，再利用貧農小組和農會向一般農民，即中農進行「思想醞釀」。等到思想醞釀成熟了，就召開羣衆大會，經過羣衆反覆討論，反覆比較之後，最後的大家或多數所肯定的意見，即是正確的、或較正確的意見，當然也就是中共的意見，或在原則上接近中共的意見。

其次中共說，領導者對羣衆各種不同的意見，也必須加以揣摩比較，看出他們不同的階級內容，然後加以選擇。在啓發和集中羣衆意見的時候，一定要照顧貧農的利益。不過這種照顧貧農利益的意見，必須在反覆不斷的思想醞釀過程中取得羣衆多數的同意與擁護，而不是依靠命令。

最後，在中共的思想醞釀不能生效的地方，則必須借用政治力量，予以打擊：「如中農中有少數或個別份子有非法行爲或在農村中，佔統治地位，即不是從經濟上怎樣削弱的問題，而主要的是用民主運動使牠低頭。」（中共冀中區黨委關於具體執行中央五四指示及中央局指示的決定）當然這種打擊，也是通過羣衆路線執行的。

第三，中共的領導者把這種經過羣衆反覆討論，比較的意見集中起來，變成「指導的智慧。」陳伯達說：「這種經過羣衆討論與比較後集中起來的意見，乃是當地當時羣衆覺悟程度發展的尺度。我們辦事，須要根據這個尺度辦的，離不了這尺度。如果「不及」就是右的機會主義；如果「太過」，就是左的機會主義，或叫做「冒險主義，關門主義。」「這樣就能走到領導方針及領導骨幹與羣衆的

一致。」

中共把羣衆意見「集中起來」了，制成政策了，然後要「貫徹下去。」去指導羣衆的行動，怎樣貫徹下去？第一個原則，要「大膽放手」，相信羣衆，讓羣衆自己辦自己的事。」所謂「大膽放手」是對大多數羣衆的，所以在行動之前及行動中間一定要取得大多數人同意，取得步調的一致。這就是說，在執行政策的時候，也須要「思想醞釀」，使大家明白爲什麼要鬥、鬥誰？和怎麼鬥。

其次，「大膽放手」又是階級路線的，基本上要照顧貧僱農的利益。因此，中共說，必須有「組織保證」，必須是「有組織的放手。」方法有兩個，一個是在貧僱農會議中，在中農會議中先「打通思想」；一個是組織貧僱農小組，以之爲高幹，去團結中農。這樣去謀求行動的集體化與紀律化，建立貧僱農在整個運動裏的領導作用。中共領導幹部在整個運動中的任務，只是根據現實具體情況出發，向羣衆不斷進行「思想醞釀」，啓發羣衆的自覺與自動，並在行動中幫助羣衆組織起來，幫助羣衆總結經驗，提高羣衆的覺悟程度，啓發羣衆的再自覺與再自動，一步一步的，使羣衆思想和行動，走向中共的政治目標。

最後，中要要羣衆不走錯路，要糾正羣衆的缺點，是自己先做出榜樣來，讓羣衆照着這個樣子走，即是所謂「典型示範。」中共「組織精選的工作團」，發動土地改革的步驟，是先從一村子，從一點開始集中力量，把它做成模範，然後再策動附近的村子，終於發展到整個地區，造成全面的運動。中共土地改革的羣衆路線之運用，大致如此。

我們從上面的分析裏，可以找出中共「羣衆路線」策略的兩個特點。

第一，中共「羣衆路線」最中心的策略意義，在以思想統治代替過去單純的機械的技術統治，加

強組織統治。劉少奇在「關於修改黨章的報告」裏說毛澤東建黨路線的基本特點，在「他首先着重在思想上，政治上進行建設」，「把思想教育和思想領導放在黨的領導的第一位。」而所謂「思想建設」，所謂「思想領導」，揭穿來說，就是思想統治，也就是毛澤東企圖用一條紅線牽着羣衆的腦子，（不是牽着羣衆的鼻子）來適應他叛國陰謀的一套策略。土地改革時期的思想統治，與「整風運動」的思想統治不同的地方，在於後者僅着重於黨內的思想統治，而前者則不獨着重黨內，更着重對羣衆的思想統治。其次，「整風運動」時候的毛澤東，還只有一套並不完整的新民主主義，但現在，中共已經有了「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線」這兩個武器，使思想統治透過土地改革的經濟鬥爭與羣衆路線的「民主」偽裝，叫羣衆「自覺」，（站在羣衆立場上講，則是不自覺的）服從於並服務於中共的叛亂政策。

中共把「民主」的形式（有事和羣衆商量）與統治的實質（政治領導和組織保證），透過羣衆路線聯繫起來，建立了對黨內和對羣衆的思想統治。中共利用這種思想統治，左右羣衆的行動，指揮羣衆的行動，並在羣衆行動過程中使思想統治逐漸深入，最後達成對羣衆的政治統治。毛澤東就用這種方式，要羣衆來適應中共的「左」。這就是中共羣衆路線的第一個特點。

第二，中共羣衆路線的第二個基本特點是：中共掌握政策的方法，是從羣衆的切身利益出發，找尋它與人民的「共同點」，隱藏起相異點，而不從「方案」或「命令」出發，但這並不是不說，中共沒有「命令」，方案和命令都有的，只是要羣衆執行它的方案和命令的時候，力求迎合羣衆的心理與要求，把「黨」的政策通過「大膽放手」的策略運用，變成羣衆的政策，讓羣衆來掌握政策。這個「變」，陳伯達有兩句話解釋得最明白，他說：「用百分之九十的力量給羣衆東西，隨後才用百分之十

或百分之九的力量向羣衆要東西。」陳伯達所說的「東西」，是多方面的包括物質，思想乃至羣衆的身家性命。中共用「百分之九十的力量」（是力量，而不是數量）把它的思想以及從「地主」身上「鬥」來的部份「果實」，「給」了羣衆，然後「才」用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九的力量（是力量，不是數量）把「給了羣衆的東西要回來」，外加一些利息：羣衆的生命與勞動力，用來「參軍」，「支前」。

陳伯達說，這就是中共的「羣衆路線」。

其次，毛澤東非常清楚，中共的叛亂政策，與中國人民的利益是根本違背的，他無法強迫中國人民接受他的意志，那樣做法，是「盲動路線」，是自取滅亡。因之，他必須替中共製造一個幌子，一方面讓中共「左」得不太過火，即慢慢的「左」，一方面讓人民不覺中共在「左」，要人民不自覺的來適應中共的「左」。這個幌子，就是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線。毛澤東抓住了中國革命趨勢的兩個核心，土地問題和民主問題。儘管毛澤東對這兩個問題的認識和他所提出的辦法都不切合實際，儘管中共僅只企圖假藉這兩個「口號」達成它的思想統治與叛亂動員，是一種欺騙羣衆的手段，但它對於落後羣衆，仍然可以起一些作用，建立一個暫時的，並不鞏固的基礎。爲什麼我們說中共可以藉這種欺騙手段得到一些成就，因爲在貧苦農民沒有從切身體驗中瞭解中共的真面目之前，他們只看見，他們確實從中共那裏獲得少量土地，獲得一些表面上的「民主」以及「參政權」，促使他們在政治上傾向中共。爲什麼我們又說中共的這種成就只是暫時的呢？因爲中共的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線，都只是中共攏絡民心，擴大叛亂的策略和手段，本質上是反人民的欺騙人民的。因之它只能在短暫的，或比較短暫的時間，空間，收到效果。

此外，我們估量中共羣衆路線的策略價值，不能離開「羣衆路線」的兩大矛盾，即「羣衆路線」

的主觀性及階級性。更進一步看，「羣衆路線」不僅階級觀念是中共的產物，在策略運用上，它更是完成依附於「階級鬥爭」的。中共的羣衆路線，是從「反奸」、「清算」、「復查分田」一連串的鬥爭中發展，形成的，沒有逐漸慘烈的「階級鬥爭」，中共就不會有「羣衆路線」。中共把階級鬥爭看作爲「啓發」羣衆「覺悟程度」的必經過程。所以，它必須長期「鬥」下去，在鬥爭對象慢慢擴展到最大限度，鬥爭的「動力」慢慢縮小到最少限度的時候，設若他的軍事還不能「勝利」，他最後必歸於失敗。

最後，批判「羣衆路線」的策略價值，也離不開中共的土地改革，因爲「土地改革」與「羣衆路線」是毛澤東路線的兩翼，折了一翼，中共是飛不起來的。

中共爲什麼要發動土地改革，它說，它是想「廢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剝削的土地制度，實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中國土地法大綱）。又說：「土地改革是自衛戰爭勝利的基礎。」「目前國民黨有大城市，有帝國主義的幫助，佔有四分之三人口的地方，我們只有依靠人民羣衆的偉大力量與之鬥爭，才能改變敵大我小的形勢。如果在一萬萬幾千萬人口的解放區解決了土地問題，即可使解放區人民長期支持鬥爭，不覺疲倦。」（中共中央局卅五年五月四日關於土地問題的指示）

中共在上面一段話裏，說出它發動土地改革的兩個目的：改變農村的生產關係和經濟制度，以及動員所謂「解放區人民」，支持它的軍事變亂，在我們看來，它的第一個目的僅是「政治偽裝」，後一個才是真的。然而儘管第一個是假的，我們也得分析一下，因爲這個假的，可能影響到真的，使真的打個折扣，甚至變質。

農村封建制度的消滅，是在城市的工業革命發展到相當程度，農村的生產方式起了變化，農民因生產力的發展，有了改變生產關係的覺悟的時候，才能完成的。然而，我們看中共的土地改革，不僅

沒有城市的工業革命相配合，又是在一個地區，一個地區孤立的進行的，這些地區，更大多是土地的集中程度不高，農民的水準非常落後。經濟條件沒有成熟，政治條件沒有成熟，中共純人爲的「土地革命」沒有可能根本消滅農村的封建剝削。中共雖然可以藉政治的控制力，打垮地主摧毀地主與貧僱農間的舊剝削關係，但他沒有辦法阻遏新的剝削關係，不在農民的小生產過程中建立起來，這是無法避免的。而況，由於中共必須搜刮「解放區」農村的有限人力物力來滿足戰爭的無厭需求，中共已經代替了地主，自己成了剝削者。隨着戰爭的日益劇烈，中共對農村的榨取亦日益加緊，而中共與農民間的裂痕，也必日益加深終至於破裂。中共利用「羣衆路線」和「土地改革」把農民動員起來，和地主鬥爭，用以擴展叛亂實力，也終必放火燒身，讓自己葬送在覺悟了的農民手裏。

其次，根據中共的各種資料，貧僱農在「平分土地」中得到的土地，約爲三畝至八畝不等，這樣少量的土地，除非是在土地特別肥沃的地方，是無法維持數口之家的生活的。而且，大批農民流向軍隊，大批農民離家逃亡，生產技術無法改進，農村的正常貿易不能恢復。勞動力與生產工具缺乏，外加上日趨嚴重的農村混亂經濟危機，使得中共在「平分土地」之後，即連落後的小生產，也難能恢復原來的水平。中共雖然可以籍深入的動員，把農村所有的勞動力與半勞動力都動員起來，籍「變工互助」等方式，組織小規模的集體生產，籍政治的以及組綽的控制力，緩和這些矛盾，但等到勞動力動員到飽和狀態，農民在中共的殘酷壓榨下，在農村的長期混亂中（舊秩序破壞了，新秩序無法建立）瀕於破壞的時候，中共的「羣衆路線」與「土地改革」就失去效用，那時候，也就是毛澤東路線毀滅的時候。

我們從策略觀點上估量「羣衆路線」，它是中共的一大進步，中共依靠這個策略的運用，已經有

了不少成就，很多農民湧向軍隊，（即以東北一區來說，據中共透露的消息，參加「民兵」和中共正規軍隊的，即有四十五萬之多）很多農民湧向生產，湧向「支前」，中共的政治地位及其部隊的戰鬥力，都在部份羣衆中慢慢增強，所以這些都顯示着，中共雖然捨棄了農村的一部份，但他確實掌握了農村的另一部份。而且，將來的短暫的時間內，它還可以同這一部份「更靠近些，這是中共較之江西剿匪時期不同的地方，忽視中共這個進步，不理解中共這個進步，對於我們是有害的。

但是，我們同時要認識，中共的成功，僅只是策略上的成功，造成這些成功的策略，即「土地改革」與「羣衆路線」，不獨不能消弭中共的本質矛盾，這兩套策略的本身以及其相互間，都存有許多根本的缺點，這些缺點，在某些地區某些方面，已經表露出來，大批農民的逃亡與不斷發生的個別農民騷動，就是很好的例證。只不過這些現象，在目前還不足使中共的控制性能完全喪失。因之，中共的策略成就，是有限度的，暫時的。而時間的長短，則決定於外在的壓力和中共內部的變化，設若中共在這個成就所給予它的短暫的時間裏，還不能在軍事上取得決定性的「勝利」，（事實上，很少有這個希望）中共的滅亡，是注定了的。

四、「毛澤東建黨路線」的發展方向及其本質矛盾

正在通過羣衆路線和土地改革，從思想和組織上兩方面，澈底改造農村社會及其四大組織，這是中共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大清算」，中共這個清黨運動，現在還在劇烈的從下而上的進行着。

中共爲什麼發動這個巨大的改造運動？最主要的原因，是想以毛澤東路線排除，代替一切非毛澤

東路綫，用「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綫」，重新建設中國共產黨，完成中共對「黨」的，進而是對羣衆的思想統治及組織統治。

其次，當中共土地改革發展到「平分土地」階級，農村階級鬥爭猛烈開展，中共內部，就發生了嚴重的思想問題。中共在「檢討土地革命運動」一文裏說：「在我們的隊伍中，有許多的革命知識份子，其中很多出身於地主富農的家庭，……：在革命運動深入到普遍的土改，普遍的消滅封建制度時，出身於地主富農家庭的知識份子，就會發生立場的動搖，其中一部份，就會墮落到袒護地主，反對農民的立場上，或是墮落到自私自利，獨佔農民鬥爭果實的富農立場上去」。劉少奇在給林楓的信上也說：「六地委的同志不相信依靠現有的機構，可以很好的完成土地改革」。因之，中共要推行土地改革，爭取內亂「勝利」，就必須改造這些爲數很多的「動搖份子」，以及由這些「動搖份子」所領導的各種組織，或者洗刷他們。

第三、雖然經過將近十年的「改造」，中共黨內，仍然存在着「不正派的作風」，這種「不正派的作風」，主要是官僚王義的作風，由於「動搖份子」「立場的墮落」更趨嚴重。以致發生脫離羣衆的現象，使中共透過「羣衆路綫」與「土地改革」動員羣衆「參軍支前」的目的，不能達到。所以中共說：「土地改革中改造農會，改造黨和幹部問題，亦即是黨和羣衆的關係問題」。

針對上述三個缺點，中共的新「清黨運動」包含三部份，第一個，也是最重要的一個，是幹部的思想改造，即思想統治，第二個是四大組織的改造，即組織統治，第三個是作風改造，即是將思想統治與組織統治，透過改造後的幹部及四大組織，深入到羣衆中去，完成對羣衆的思想統治與組織統治。

中共新「清黨運動」的基本方針，是「一切經過農會」，「一切權力歸農會」，（毛澤東）農會

「有權審查一切組織和幹部。無論黨政軍民以及工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和其他一切機關團體，全體農民都有權監督和改造」。(中共晉綏區農會告農民書)「由羣衆審查與鑑定黨員，監督幹部，經過貧農小組與農會實行農村中黨的組織工作和作風的全盤改造。在整個工作過程中，必須像一條紅綫似的貫徹着一綫羣衆路綫」。(中共晉綏區初期土地改革的經驗總結)中共說：讓農民「按照他們自己的意志審查一切幹部，黨員和組織，這點在組織路綫上，是一個空前大膽的革命」。(中共十月十九日廣播)

中共的「改造運動」，是由下而上的，配合土地改革運動的發展情形，由一村、數村、一區、一縣，逐步向上進展，另一方面，「改造」的領導，則是由上而下的，是由上級指派的，「組織精選的工作團」在暗中指導工作團的工作進行到什麼地方，中共黨的「改製工作」也隨之進行到什麼地方。等到土地改革由點綫發展到面，中共的「基本羣衆」組織起來了，中共在農村中的基礎打穩了，工作團把領導權移交到農會手裏，在形式上變成爲羣衆「自發」的運動，而實際上，中共仍然通過黨團和貧農小組的「核心作用」，掌握着農會以及改造運動的控制權。

中共的「清黨」工作，大體是從羣衆組織開始，上級指派的，「組織精選的工作團」每到一村，首先進行「思想醞釀」，培養積極份子，組織貧農小組和以貧農小組爲骨幹的農會，(包括中農)，或是組織貧僱農會及中農會，用以代替或選鄉村原有的羣衆組織及行政機構。根據中共中央卅六年九月通過的「土地法大綱」規定，各級農會的權力有三：

- 一、是「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執行機關」；
- 二、各級農會可以選舉代表，與「政府委派的人員」合組「人民法庭」，審判及處分一切違犯

土地改革之「罪行」；

三、「農民及其代表，有全權得在各種會議上自由批評及彈劾各方各級的一切幹部，有全權得在各種相當會議上自由撤換及選舉政府及農民團體中的一切幹部。侵佔上述人民民主權力者，應受人民法庭的審判及處分」。

農會從這個「法令」得到了行政權，審判權，選舉權及罷免權，其地位，在表面上已凌駕於同級與下級的黨政機關之上。「應該讓貧僱農爲主的新農會暫時統治一切政權。武裝、財政、經濟，應完全移交新農會。發動起來的羣衆農會，可堅決洗刷任何不良份子，並有權撤換與提拔本鄉幹部，有權封閉地主財產房屋與逮捕地主」。「凡有關上級農會的決議與指示，下級軍政機關，應當和上級黨的指示與決定，無條件的執行。同級軍政機關，亦應協力進行。任何個人，無修改破壞權利。」（中共蘇北區黨委的指示）

從上面中共的決定看來，可以得到一個結論：中共對它原來的各級行政組織以及黨的基層組織，似乎已不敢信任，所以要透過「組織精選的工作團」，另外成立一個系統，用來改造甚至代替原有機構。這個改造，含有強烈的階級意識，執行改造工作的各級農會，本身要嚴格注意「階級利益」與「階級成份」，一定要是貧僱農出身的幹部，才能担任新農會的領導，也一定要是貧僱農出身的幹部，才有資格成爲改造後的領導骨幹，「改造」的中心環節，也在以貧僱農出身的地方幹部代替原有的知識份子幹部。中共的「組織路線」，也跟着它的「政治路線」，完全「階級化」了。

其次，中共的「清黨」工作作風上，走的是「羣衆路線」，一切「改造」，都是經過羣衆中的「思想醞釀」，由羣衆自己作「主」，或自己動手執行的。羣衆在表面上，成了政策的及組織的統治

者，然考其實際，中共利用政策的公開號召及組織的祕密控制，織成了一條紅繩，牢牢的束縛住羣衆的思想 and 行動，羣衆受了中共的愚弄，他們仍舊是受治的，並沒有獲得真正的自由，相反的，中共利用這種形式的「民主」，代替強迫命令的統治方法，却可以使它的統治，發揮更大的效力：

第一，中共利用這種假賜予，掩護它對農民的經濟剝削與勞動力剝削，使羣衆樂於，或不得不樂於供中共驅使。

第二，中共利用這種假賜予，可以加強它與貧僱農的政治結合，即政治統治。

第三，中共的民主偽裝，可以幫助它的「改造」工作。劉少奇說：「只有充分發揚羣衆的民主，才能清除我們黨內及政府一切貪污腐化及官僚主義的現象，才能肅清社會上數千年的封建殘餘」。

這樣看來，大清黨中共組織路線，包含有兩個部份：「階級路線」（一切權力歸農會）及「羣衆路線」（一切經過農會），揭穿說，兩個就是一個，都是貧僱農路線，以貧僱農成份「改造」四大組織，又以貧僱農自己負責執行這個「改造」，這實在是中共「空前大膽的革命」，中共這「空前大膽的革命」，要進行到什麼程度呢？劉少奇在給林楓的信裏有一段話暗示到這問題。他說：「羣衆路線發展到一縣的許多地區以後，工作團的指揮佈置，即應以縣委縣政府爲中心，在普遍到幾縣以後，即須以地委專署爲中心。此時，工作團應將原來一切機構抓到手中……」這就是說，中共的「改造」工作，可能發展到地委及專署。

最近發表的中共「晉綏區農會告農民書」，較劉少奇上面的話，又進了一步：「農會的領導機關，可以改爲委員會的制度，將來大家可以選舉代表，召開全行政村、全區、全縣、全邊區的農民代表大會，成立各級的農會，這樣由各級農會改造各級黨、政、軍機關」。

這一段話說明中共的「改造」運動，是全面的，包括黨、政、軍各種機關，又是澈底的，由下而上，由「行政村」一直到「邊區」。從此可以看出，中共的大「清黨」，是下了決心的，也是非常困難的長期工作，這個工作，目前還只能說是開始。

「告農氏書」又說：「大家要建新政權真正建設好，將來各地鬥爭地主勝利以後，可以澈底改造政權選舉大家願意選的人到各級政權機關，替大家辦事，在目前，凡是在那些不是替農民辦事的人掌握政權的地方，農會就可以完全接替政權」。

中共的政權「改造」，從上面這段話裏可以看出有兩個步驟。在目前，是由農會控制或接替現有機構，將來，即是「各地鬥爭地主勝利以後」，也是中共排除異己，能完成控制體系以後，則舉行大選，澈底改變政權形式，從中共公布的「土地法大綱」，不冠名「解放區」，而冠名「中國」這一點預測，中共在完成「邊區」一級的政權改造之後，勢必另組偽「中央政府」。而澈底「改造」後的偽政權，亦將不再採用「三三制」，當然也不可能建立「蘇維埃」，我們可以暫時給他起個名字，叫做「貧僱農專政」。

中共「黨」的改造，較之政權改造，方式上大不相同。農會可以接替政權，但並沒有接替「黨」。此外，農會對「黨」組織的幹部，原則上雖也有監督、審查、批評、處罰的權利，然而，我們在中共的各種文件裏，絕找不出這樣的例證，對基層「黨」幹部的處治撤換，大概還是由中共自己執行的，農會實際上只有兩項權力：一、「告訴當地共產黨的負責人或當地黨部批准」，開除某些幹部的「黨籍」，農會的這個權力，似乎還只限於行政部門的幹部。二、「羣衆」可以推荐某些鬥爭積極份子參加中共，由此可見，中共改造「黨」，並不如改造政權那麼劇烈，農會的作用，以及「羣衆路線」的

運用，也比較輕微，設若說，中共的政權改造，主旨在徹底破壞舊的，建設新的。「黨」的改造，則還沒有到這個程度。但這並不是說，中共黨的組織用不着劇烈的改造，而是中共還不敢進行劇烈的改造，因「復查分田」，「平分土地」所造成的黨內嚴重分裂危機，迫使中共不敢再火上加薪，它只好在現有基礎上，逐漸「教育」或淘汰舊的，吸收新的讓中共黨在土地改革過程中慢慢起「新陳代謝」的作用。對於「黨」的改造，中共是分着兩步進行的，從「人」的改造到組織的改造，而不是「下子解決的，把「人」和「組織」一齊改造。所謂「人」的改造，就是幹部的改造。

幹部改造，是中共整個改造運動的中心環節。沒有健全的幹部，就不會有健全的組織，當然更無法達成對羣衆的思想統治及組織統治。中共怎樣在進行幹部改造呢？讓我們先分析一下，中共的幹部存在着什麼缺點，嚴重到什麼程度。

劉少奇在修改中共黨章的報告裏曾經承認，雖然經過幾年的整風和黨史學習，中共的幹部問題還相當嚴重，主觀主義和山頭主義的「小團體傾向」，「還在黨內某些部門存在着」。此外「還有一種妨害幹部團結的東西，就是各人自己背上包袱」，劉少奇說，「有不少的人」（注意是「不少的人」）背着這個包袱，驕傲自大，受不起人家的批評。於是，在中共的工農幹部與知識份子幹部之間，在新幹部與老幹部之間，在地方幹部與外來幹部之間，在黨政幹部與軍隊幹部之間，在這個地區的幹部與那個地區的幹部，這個軍隊的幹部與那個軍隊的幹部，這個部門的幹部與那個部門的幹部之間，都時常因為只瞧見自己的優點和別人的缺點，因而看不起別人，造成中共幹部之間的對立與磨擦，更成爲接近羣衆的障礙。這種不團結現象，是中共早已存在的了。

其次，劉少奇說，中共幹部的思想中間，還存有着幾種脫離羣衆的傾向，例如：尾巴主義，命令

主義，關門主義，軍閥主義等。這些錯誤傾向產生的社會根源，是「黨內小資產階級意識」，即舊社會剝削階級意識的反映。劉少奇並承認「黨內小資產階級思想」，曾經「在黨的領導機關中獲取某些時期的暫時優勢」，而且他說，「將來革命愈擴展，工作愈繁重，我們內部的這些傾向也愈有可能生長」。劉少奇這話的意思是說：中共愈向左傾，中共黨內的思想分裂，也「愈有可能生長」。中共現在是愈向左傾了，它黨內的思想分裂，到了什麼程度呢？我們還是引用幾段中共自己的話，來說明這個問題：

「黨政軍民和其他一切機關都混進了少數階級異己份子，投機份子，新惡霸，奸偽人員」。（告農民書）

「六地委也不相信依靠現有機構，能够很好的完成土地改革……據他們說，採取這種方式，黨政軍民機構中，恐有相當大的一批幹部要受到羣衆的反對和拋棄」。（劉少奇給林楓的信）

「在革命運動深入到普遍的土地改革，普遍的消滅封建制度時，出身於地主富農家庭的知識份子，就會發生立場的動搖，其中一部份就會墮落到袒護地主，反對農民的立場上，或是墮落到自私自利，獨佔農民鬥爭果實的立場上去」。（中共卅六年八月卅日廣播）

中共的這些自白，使我們清楚認識到中共幹部問題的嚴重程度：第一，幹部的動搖，是「立場的動搖」，是思想的分歧；第二，這些「動搖」幹部把持着「現有機構」，甚至使中共無法完成土地改革。這就是說，所謂「動搖」幹部，在質量上是佔優勢的，是中共「現有機構」的領導骨幹。第三，「動搖」幹部有多少？「告農民書」雖然說是「少數」，但從它對中共整個幹部問題的分析上看，這只是一部份，這一部份，中共已經不把他們當作幹部了。被當作幹部的，還有「自覺的犯錯誤」與「不

自覺的犯錯誤」兩種，「甚至發展到犯罪的行爲」，把這三種加起來，恐怕在數量上已經不是「少數」，而是「相當大的一批」。而這在數量上和質量上都是「相當大的一批幹部」，不僅思想發生分裂行動也時常「犯罪」，犯什麼「罪」呢？對中共的土地改革消極，不走羣衆路線，「自私自利」，甚至反對土地改革，破壞土地改革，在中共各種文件裏，個別幹部「接桿而起」的騷動，已發現數起，未經記載公布的，當然還要多些。

中共幹部問題這樣嚴重，「改造」已經是刻不容緩的事。怎樣改造呢？

「毛澤東路線」的幹部政策，有兩個重點：首先，是着重幹部的「思想建設與政治建設」，即思想統治與政治統治，其次，是走羣衆路線，劉少奇說：「我們的幹部也是從羣衆中來，又到羣衆中去，他們應該是羣衆的領袖，又是羣衆路線的執行者」。

先說思想改造。中共用兩種方法，「建設」對幹部的思想統治，第一個，是把下列四個「羣衆觀點」，「在每一個黨員的思想中牢固的建設起來」。這四個羣衆觀點是：

第一、「一切爲了人民羣衆的觀點」，中共要它的黨徒「全心全意爲人民羣衆服務」。糾正「爲了個人利益或小集團利益而損害人民的觀點」。提高黨員的自覺性，在「高度自覺的基礎上爲人民服務，對人民負責」。

第二、「一切向人民羣衆負責的觀點」：劉少奇說：「人民的利益，即是黨的利益」，因之，「對人民負責，便是對黨負責」。要對人民負責，就不能允許有錯誤，有缺點，就必須糾正錯誤，糾正缺點，所以要建立「黨員忠誠的自我批評的精神，對自己及對領導機關的錯誤所採取的批評與自我批評的態度，以及遵守黨的紀律的精神」，所有這些「都是對人民負責的精神」。

第三、相信羣衆自己解放自己的觀點。糾正替羣衆「包打天下的英雄主義與恩賜觀點」。「共產黨人的一切事業，都依靠於羣衆的自覺與自動」，中共的責任，「就是用一切有效的，適當的方法去啓發羣衆的自覺」，然後去「指導羣衆的行動」，「再從羣衆的行動中啓發羣衆的再自覺」。「我們共產黨人，以及一切任何羣衆中的先進份子和偉大人物，在一切人民羣衆事業中所起的全部作用，就只有這些不能再多一點」。要超過一點，就發生錯誤，於是劉少奇說：「共產黨人在人民羣衆的解放事業中，應該到處是，也只能是人民羣衆的引導者和嚮導」。

第四、向人民羣衆學習的觀點：劉少奇說，共產黨人必須是先覺者，只有先覺者，才能覺後覺。要做先覺者，要有預見，就必須學習，「最重要的是向羣衆學習」，信任羣衆的創造力，把羣衆的知識和經驗集中起來，化爲系統的，最高的知識，因之，不能自高自大，不能自作聰明，不能脫離羣衆。

中共把這四個「羣衆觀點」，配合「毛澤東思想」在幹部中進行「思想教育」。其目的，在藉「爲人民服務」的美麗外衣，團結幹部、控制幹部，並進而團結人民、控制人民，因之，這種「思想教育」，本質上是策略性的。其次，所謂「羣衆觀點」，是「毛澤東思想」的「羣衆觀點」，是階級性的「羣衆觀點」，中共所說的「人民」，是指的一個階級甚至是半個階級的「人民」，中共要他的幹部爲「人民服務」，也就是爲這一個階級甚至半個階級的「人民」服務，所以，當土地改革進入「平分土地」階段，中共的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完全走向貧僱農路線，「思想教育」的階級性完全暴露出來，美麗的偽裝揭破，就影響到「思想教育」的策略價值，大大的打個折扣。

中共補救這個缺點，是將它的幹部政策更向左轉，利用政治的控制及組織的控制來彌補「思想教

育」的不足。中共幹部政策走向階級路線的具體表現，除上面所說的「一切權力歸農會」外，還有「三查運動」（查思想、查階級、查立場）依據「三查」決定幹部的好壞，依據「三查」決定幹部的去留。「三查」是在土地改革的過程中進行的。「告農民書」說：「每一個幹部都要在土地改革中受到考驗。對那些有毛病的，和犯過錯誤的幹部，我們提議：凡是堅決和羣衆站在一起鬥爭地主，堅決不私自利，處處和大家商量辦事的，就可以將功折罪，但是在鬥爭地主當中，想把持鬥爭，從中搗鬼，包庇地主或貪污卑實的，就要罪上加罪，由羣衆處理」。這就是說，中共審查幹部的標準有兩個階級立場和工作風，立場不正確，不走階級路線，作風不正確，不走羣衆路線的幹部合起來，即是不走貧僱農路線的幹部，就算「犯罪」，就要受到「處罰」。

「告農民書」把中共的幹部分作兩種。第一種是所謂「階級異己份子」，「這些壞蛋絕不能算是我們的幹部……這些人對農民犯了罪，無法改造，不能夠當作幹部問題處理，應當隨羣衆的意見處理」。「要怎樣懲辦，就怎樣懲辦」。「這些壞蛋如果敢於反抗，就堅決嚴厲懲辦」。

另一種，中共可以把他們算作幹部了，但也有「錯誤」也要「犯罪」。「告農民書」說：「幹部是指各級出身雖不同，但還贊成消滅封建和農民翻身的人。這些幹部大體可以分爲兩部份。一部份是好的，一部份是犯過錯誤的，犯過錯誤的幹部，大體上又可以分爲兩方面的情况，一方面許多是因爲上級的政策有錯誤，和他們爲了完成任务而不自覺的犯一錯誤，這種錯誤，主要應當由上級負責任。另一方面錯誤，甚至發展到犯罪的行爲，則是由於他們爲個人打算，但是當中大多數是能夠改正的。以上的這些人，不管任何一級，從村一級起到邊區一級，農會都有「監督、審查、批評、表揚、教育的權利，該批評的，該鬥爭的，該處分的，該撤職的，大家都可以批評，可以鬥爭，可以處分，

可以撤職」。

中共這樣的「改造幹部」，簡直就是大規模的「整肅」。中共依據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線這兩個原則，來了次「大清黨」。把在政治上不服從土地改革的，組織上不走羣衆路線的幹部，通通清洗出去，而代之以貧僱農幹部。劉少奇說：「在運動中（即土地改革運動中）就要注意培養全村全區全縣人熟悉的羣衆領袖，不論是本地人或外地人、老幹部或新幹部均可，但必須特別注意培養正派的本地幹部爲領袖。……在羣衆選舉下，這種人就應成爲農會會長，或政府負責人。……只有這種領袖的形成，原來不好的作風才能實際改變，黨的不好辦法，也才能改變。」所謂「正派」的幹部，實際就是貧僱農出身，中共認爲思想、立場和階級都沒有問題的幹部。

這樣看來，中共的幹部改造，不單是注意「思想教育」，更着重「階級成份」；不單是注意原有幹部的再教育，更着重新幹部的選拔和接替。這個轉變顯示着，僅僅是原有幹部的「思想教育」，已不足以應付中共劇烈左傾的新形勢與新需要。中共由「統一戰綫」與「減租減息」轉變到「國內戰爭」與「平分土地」，這是基本政治路線的轉變，基本的政治路線變了，組織路線也要跟着變，因之，中共必須澈底清刷舊幹部及舊組織，從新覓取「黨」的基礎和「黨」的羣衆基礎。這個組織基礎的破壞及重建，即是中共改造運動的根本方向。

其次，我們分析一下中共的「作風改造」。工作作風的改造，是幹部改造中走向羣衆路線的一部份。「培養人人熟悉的羣衆領袖」，是另外一部份，是幹部「從羣衆中來」，作風改造，是讓幹部「到羣衆中去」，去掌握羣衆的思想和行動。

中共作風改造的兩個課題，是反官僚主義路線和尾巴主義。關於「官僚主義路線」。劉少奇有如

下的解釋：「官僚主義的傾向，……其典型的表現，就是：飽食終日，無所用心，只知發號施令，而自己則既不調查，又不研究，也不同羣衆學習，拒絕羣衆的批評，抹煞人民的權利，甚至要求人民爲他們服務，爲了自己的享受，而不惜犧牲羣衆的利益，勞民傷財，貪污腐化；在羣衆面前稱王稱霸」等。

陳伯達的一段話，說得更清楚，他說：「官僚主義的路綫，特點就是命令主義，只有向羣衆強迫，只有簡單的向羣衆要東西，只是閉門造「計劃」，造「公報」，千篇一律硬套在羣衆上面」。「盤旋在他們腦中的，對人民對下都是「命令」的簡單兩個字；見之於他們行動的，對上對下也都是「命令」的，簡單兩個字。他們既不考慮「任務」與人民利益的聯系，而且往往把原來正確提出的任務，用簡單的方法，用幾個幹部決定「佈置」下來，強迫羣衆去執行。他們完全不待羣衆的思想成熟與行動成熟，自己想幹就幹」。「有些同志在任何場合，對任何事情，乃是爲着自己標功」。從自己「標功」「爭功」出發，他們追求的是簡單的數字，是以能够填出表格來爲滿足。……而事實上他們所立的「功」，就是很可疑的」。

「尾巴主義」跟「官僚主義」恰恰相反。劉少奇說：「不根據當時當地羣衆的情況，提出正確的任務，政治與工作作風，率領羣衆力求前進，違反領導羣衆前進一步的原則，遷就羣衆「落後的意見，把自己降到普通工人，農民甚至落後份子的水平，失去先鋒隊的作用」。「跟隨在羣衆自發運動的尾巴後面跑」，這就是「尾巴主義」。

中共一方面不願意做羣衆的「尾巴」，即是不願放棄對羣衆的統治，而另一方面，它又反對「命令主義」，反對形式的統治，它要在放棄統治與形式統治之外，更進一步，從統治羣衆的思想着手，

去統治羣衆的組織和行動，這就是羣衆路線的作風和方法。關於羣衆路線的作風，我們在上一節裏已經分析得很明白，這裏所要說，是中共的作風改造，不能夠完成。

第一、中共羣衆路線的思想統治方法，建築在一個假設的基礎上，即中共的利益和羣衆的利益是一致的。利害一致，思想的結合才有可能，利害背道而馳，任何方法，都無法騙取民心。中共不能把抗戰時期吸收的幹部用之於今日的土地改革，即是例證。但這個條件，中共是沒有的。因為全國人民共同要求的和平、安定、統一及建設，都是中共生存和發展的障礙，都是中共「革命」是破壞對象。中共與全國人民間的這個根本利害矛盾，大大削弱了羣衆路線的策略價值。因之，中共雖可以藉「打垮地主」的分贓鬥爭與政治上的民主偽裝，暫時與農民的一小部份取得一致，但也只能緩和矛盾，而不能解決矛盾。這個矛盾束縛住中共的作風改造，局限於日益縮小的「羣衆」圈子裏，局限於日益擴大的，中共與人民、人民與人民的利害衝突中，無法發揮，並將逐漸喪失其欺騙作用。

第二、中共「作風改造」的本身，是一個非常複雜的問題，原則是把握和技術的運用，都非常困難，一不小心，就發生偏向，加以有能力、有經驗的幹部大批被淘汰，代之以無能力無經驗的貧雇農幹部，老幹部不肯賣力或不賣力，新幹部無力可賣，使中共的作風改造，更加受到「人」的限制。所以，我們差不多在中共任何一篇討論土地改革或羣衆路線的文件裏，都可以看出，中共雖然力盡聲嘶的執行「改造」，然而，不肯放手，不敢放手以及過分放手等傾向，仍然非常嚴重。

第三、中共「作風改造」的本質，還是「思想改造」。不先統治住幹部的思想，中共無法把統治力伸展到羣衆中去。此外，中共說，「官僚主義」傾向之所以產生，是因為幹部沒有上述的四個羣衆觀點。「尾巴主義」傾向之所以產生，是由於幹部害怕「清黨」，因而消極動搖，在工作中疲憊，失

去上進之心。中共黨內的兩種「不正派作風」，都是「不正派」思想的反映。因之，思想改造不成功，作風改造也難徹底完成。「作風改造」是共整個改造運動的一環，整個的改造有問題，單單的改造作風，是沒有用的，也是不可能的。

中共的改造運動有些什麼問題呢？而存在着三個基本的矛盾和困難。第一個矛盾和困難是：毛澤東思想與中國歷史現狀的矛盾，也就是中共主觀願望與客觀趨勢的矛盾，這個矛盾的高度發展，將使中共的改造運動喪失政治根據。而且，在目前，已經現露出兩種很嚴重的現象。第一，中共的「思想教育」，實際上已經破產了。政治路線的急劇左傾，叫中共沒有時間，也沒有辦法完成「思想改造」，因而它不得不乞靈於「階級成份」，盲目的拿階級立場，來決定幹部 and 羣衆的好壞，而加以取捨。第二，中共政治路線的急劇左傾，又使他與廣大人民間的思想距離日遠，利害矛盾日烈，因之，他不得不借重殘酷的屠殺，鬥爭，來彌補思想統治的不足。這兩個傾向，都必然加速中共的政治劣勢，削弱它的策略優勢，使「羣衆路線」完全失去效用。這兩種傾向，就是中共走向另一次「盲動路線」的信號。

第二個基本矛盾，是中共政治路線與組織路線的矛盾。中共的政治路線，現在是徹頭徹尾的「階級化」了，但它的組織路線，還拖着一個很長的尾巴——中農問題。據中共「晉察冀邊區」的統計，抗戰時期的農村經濟，是地主富農下降，貧農僱農上升，因而中農經濟得到「大量的，暢快的發展」，其在農村戶口中所佔的百分比，由廿六年的二五、四二，至卅一年，已上升到百分之四四·三一，而且，勝利後，「中農的比量」還「不斷增加」，可能接近甚至超過農村總戶口的半數。相反的，貧僱農的百分比，則在銳減。根據同一統計，貧僱農的比量，從廿六年至卅一年，已由百分之四七、五

三，減至百分之三七、七二，勝利後，減得格外利害，計有百分之一八，六六貧農，百分之一六，二五僱農上升爲中農，上升至富農的，還不在內，這樣可能使貧僱農在農村總戶口的百分比，降至百分之二十以上。這個統計說明了，即使中共能掌握全部貧僱農但仍是少數。中共設若不能把握佔農村半數或半數以上的中農，則必然使貧僱農反對地主鬥爭陷於孤立。因之，儘管中共的政治路線已經完全否決了中農的利益，（中農得不到土地鬥爭的果實，而且還要把自己「多餘」的土地，拿出來「平分」，從前還是有代價的收買，現在是連分文也不給了。此外，中農也得不到一切政治「特權」）。儘管「土地改革」時中農有害無利，中共仍然要用一條紅綫牽住中農的鼻子（已經不能牽住腦子了）硬跟着他走。中農在貧僱農的政治壓力，即中共的政治壓力下，參加土地改革，他們是被動的，是心不甘，深懷不滿的，中農的不滿情緒，隨着中共的左傾日漸增長，必將使中共的羣衆基礎日漸削弱。

其次，我們不能忽視中共改造運動的基本特點，在於洗刷數量和質量都佔優勢的一大批幹部，而代替以數量質量都佔絕對劣勢，大部份還是新入黨的幹部。從政治觀點看，中共這樣做，是必然的，但從組織觀點上看，中共犯了很大的錯誤：它把農村的階級衝突帶到「黨」內來，加速了劉少奇所說的，中共久已存在的各種幹部間的矛盾，特別是貧僱農幹部（已經不能說是「工農幹部」）與其他幹部（已經不儘是「知識份子幹部」）新幹部與老幹部，地方幹部與外來幹部之間的矛盾和對立，甚至引起衝突。

第二個結果，是「幹羣」關係的惡化，是各種幹部與貧僱農之間，各種幹部與各級農會之間的尖銳對立，這個矛盾，已經發展到非常嚴重的程度，以致使中共只得依靠所謂「人民法庭」，藉恐怖手段，來鎮壓幹部的反抗。

第三個結果是「黨幹」之間的矛盾。「黨」不信任幹部，幹部不滿意「黨」，懦弱的消極悲觀，強悍的積極反抗，使中共黨的組織和工作，遭受很大的影響。

中共政治路線與組織路線的這兩個矛盾，已經使中共「黨幹」、「黨羣」、「幹羣」、「幹幹」、「羣羣」的五種對立，充分顯露出來，造成匪區農村和中共黨內的大混亂狀態，其嚴重程度，較之抗戰初期中共初由「階級路線」轉變到「統一戰綫」的時期，有過之而無不及。但抗戰初期那一段驚險路程，中共是平安渡過了，而且還建立了一個「民族性」的組織基礎，現在，中共有沒有可能平安渡過這又一段險相叢生的路程，另建立一個「階級性」的基礎呢？因難很多，我們在這裏準備說一個，即是中共改造運動的第二個矛盾。

我們不能絲毫忽視，中共的改造運動，是在日益劇烈的戰爭環境中進行的，同抗戰時期不同，中共無法逃避這個由它自己發動的戰爭，中共必須集中全力，應付比它强大到無數倍的本黨。因之，它一定要加緊剝削人民，驅使人民參加叛亂，這就必然要加緊上述各種矛盾的發展。其次，由於戰爭形勢的瞬息萬變，中共很難獲得足夠的時間，進行改造，很多地區，更因為害怕急劇的改造會影響到軍事動員，而不敢放手。所有這些說明了，中共改造運動的成敗，主要的決定於外在的壓力。就總的形勢判斷，中共雖沒有能力挽回根本頹勢，但它在土地改革和羣衆路線的運用中所造成的策略優勢，還沒有完全喪失，中共的統治力，還相當堅強，它還有一段時間，設若在這一段時間裏，中共遭受不到決定性的打擊，讓它在比較安定的環境裏從容「改造」，中共是很可能，製造出一個「奇蹟」來的。

五、毛澤東「建軍路線」的批判

在擴大叛亂總方針指導下的中共「軍隊改造」，意義特別重大，它所採用的方法，較之「黨政改造」也有很大的區別，所以我們特立專章，加以批判。

中共軍隊中存在着兩種最嚴重的「思想」病：「軍閥主義」的傾向，和反對土地改革的傾向。劉少奇在七代大會的報告裏，對中共軍隊中的「軍閥主義」有如下的解釋：「軍閥主義的傾向、表現在有些同志不瞭解，我們的軍隊，乃是人民的軍隊……；而把軍隊看成是超出人民之外或是站在人民之上的一種特殊勢力，甚至把軍隊看成是可以造成少數個人勢力、個人地位的工具，因而他們就把官僚主義，命令主義的作風使用在人民的軍隊工作中。其特點：首先表現官兵關係，上下級關係上，用命令主義與懲辦主義的辦法來統率自己的士兵與部下，而不依靠部下的自覺與自動。其次，表現在軍民關係上，不注意嚴整部屬的羣衆紀律，不熱愛人民，強迫，打罵人民羣衆，使軍隊脫離人民羣衆。再其次，表現爲單純的軍事觀點，表現在革命軍隊與革命政府的關係上，企圖照軍閥那樣把軍隊壟在政府的上頭，企圖以軍治政。」

劉少奇在給林楓的信上說：「在六分區，聽到軍民關係，仍是很不好、人民以至縣委的幹部，很怕軍隊。軍隊中的人員打罵人民及地方幹部者，仍大有人在。據說，最近還有些發展。」賀龍在中共晉綏軍區建軍會議的總結報告，也把「思想渙散」，即流氓思想及軍閥觀點，當作軍隊不能進步，不能接近人民的主要癥結。

中共的軍隊幹部，也和黨政幹部一樣，以知份識子佔多數。幾年「整風」與「黨史學習」，同樣

沒有克服軍隊幹部的思想偏向和作風偏向，因之，當土地鬥爭進入復查階段，中共在政治上恢復了階級路線，軍隊幹部中也同樣發生立場的動搖，對土地改革運動認識不夠。」（賀龍）劉少奇甚至說：「軍隊中某些人員干涉地方工作，反對羣衆運動，此種行爲，有許多是受地主直接影響的。」「恐怕與地主黑霸反對土地改革有直接關係。」軍隊幹部利用槍桿和特殊地位，「爲地主隱蔽財產，對抗羣衆，」甚至個別的以武力反抗中共的土地政策，在中共的報紙，廣播與各種文件中，都可以找出不少實例。

從上面這種情形看來，中共的軍隊，已經違反了中共的政治路線，違反了毛澤東思想和羣衆路線，形成與政治脫節與組織脫節的特殊勢力，軍隊與黨政不能配合一致，無疑的給中共的叛亂動員，增加很大的阻力。毛澤東建軍路線的目的，就是要消弭「軍政」和「黨軍」的矛盾，謀求「黨政軍」的統一，使「軍」爲「黨政」服務。所以，毛澤東建軍路線的第一個特點，是在把「建軍」與「建黨」「建政」相結合，三方面同時並進。毛澤東說，沒有健全的「黨」，和健全政治，就不會有健全的軍隊。賀龍把毛澤東這種在「黨政改造」中改造軍隊的計劃，稱之毛澤東建軍路線的「精髓」。

毛澤東建軍路線的第二個特點，在增強部隊的組織統治，即增強部隊的「黨性」。這分作兩方面。一方面，中共決定恢復「井崗山時代」的部隊黨委制度。所謂「井崗山時代的部隊黨委制度」，是「黨」權高於一切。「黨委」不獨領導部隊「黨」的工作，而且有權批准或否決軍事首長的作戰計劃，軍事首長的作戰命令，不經「黨委」副署，不生效力。這樣，「黨委」高居於軍事首長之上，成爲部隊的最高統治者。中共把已經縮小的「黨委」權力又予以擴大，其用意，在利用「黨」的組織控制，使部隊不致脫離中共的政治軌則，不致因中共的極端左傾，擴大叛亂，引起部隊的立場動搖。然而

，中共藉「增強黨性」克服「黨政軍」之間的矛盾，勢將造成另一種矛盾，即「黨」「軍」各級首長間的矛盾。中共「井崗山時代黨委制度」的取消，是因爲軍事高幹不滿意「黨委」干「軍」，形成高級幹部的對立和磨擦。現在，隨着「井崗山制度」的恢復，這種對立和磨擦，亦必死灰復燃，這是可以預料的。

增強部隊「黨性」的第二個方法，是發揚部隊的「黨內民主」，特別是「經濟民主」，即經濟公開。據賀龍在中共「晉綏區建軍會議」上的總結報告推測，中共部隊的給養困難與貪污現象，都非常嚴重，因之，他「號召」把部隊的物力財力，用來解決「戰士」的生活問題。並建立從下而上的檢查制度，由士兵監督財政，及給養的使用。這是作風的改造。

毛澤東建軍路線的第三個特點，是增強部隊的「思想統治」，用中共自己的話來說，是加強部隊「土地改革的思想教育。」中共規定，部隊必須協助及參加土地改革和生產運動，學習土地改革的理論和實際，提高軍隊的階級觀念，使之成爲「土地革命的軍隊。」我們現在舉兩個典型的例子，來分析中共部隊改造。第一個是「訴苦運動。」中共說：「訴苦運動」是它在「部隊教育工作上具有重大意義的創造。」（中共八月卅日廣播）「訴苦運動分作五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醞釀階段」、選擇受苦最深，政治覺悟較高的人，進行「典型訴苦」。

第二個階段是「普遍訴苦階段」，先是先班分組自由漫談，讓大家「倒苦水」，最後以連爲單位，組織「訴苦大會」，並注意「典型示範」。「教育訴苦者當哭者哭、當恨者恨」，激發士兵的情緒。訴完了苦之後，馬上進行「思想檢查」，「思想檢查」要照顧「落後份子」，對悲觀失望者進行個別安慰、對會作過「惡」的進行勸說，促他放下「思想上的包袱」。

第三個階段是「挖苦根階段」，檢討「苦從何來」，把官兵的思想引導向反政府，製造其部隊與政府間的「血海深仇」。

第四個階段是「坦白階段」，檢查「忘本思想」，坦白自己的錯誤，展開「一條心運動」。「坦白」要有思想醞釀和典型示範，「坦白」之後，立即按具體情況，提出「丟掉包袱」，「立功贖罪」，「從新做人」等口號，這樣使運動進入第五個階段，即「復仇階段」。

「磨刀殺敵，立功復仇階段」，是當羣衆情緒激昂的時候，召開以連爲單位的「復仇大會」，要「隆重嚴肅，復仇聲與口號聲此起彼伏」，中共這樣把運動與部隊的具體任務結合起來，進行戰鬥、練兵、生產或土地改革。

從「訴苦運動」看中共的軍隊改造，有幾個很值得注意的地方。

第一、中共的軍隊改造，和黨政改造，原則上沒有分別，它們同是依據毛澤東思想和羣衆路線這兩個軌則進行的。但「改造」的方針與方法，就不一樣了。中共的黨政改造，是在分裂中求團結，破壞中求建設，而是組織基礎重建工作。它的軍隊改造，不單沒有毀壞舊的基礎，而且是在舊基礎上執行的。

第二、從「訴苦運動」看中共的軍隊改造，它的主要目標，是加強部隊的叛亂實力。在方法上，是製造部隊反政府的仇恨，而不是製造內部的階級仇恨。它的思想統治，是建築在「團結」，「排外」的基礎上的。

第三、中共的「訴苦運動」，只能算作宣傳鼓動，不能算作思想教育，這個宣傳鼓動，由「莫須有」的「仇恨」出發，經過一定的過程與中共的策略要求相結合，並使之變成行動。

這三個特點說明中共透過「訴苦運動」改造部隊的陰謀，比較來得和緩。由於中共的中心任務是作戰，而不是參加土地改革，所以農村中急劇的階級鬥爭與階級分裂，對中共的部隊還沒有決定性的影響。這就是說，中共改造部隊的時候，羣衆路線的策略運用，還不致受到政治上階級路線的過分束縛，還能發揮較大的欺騙作用。這是中共改造部隊比較改造黨政方便的地方。但這個方便，又給中共帶來更大危機，即部隊的組織路線與中共根本的政治路線脫節。因之，與「訴苦運動」同時，中共在各地部隊之中，又發動所謂「三查運動」，來彌補這個缺陷。

所謂「三查運動」，即是「查階級，查立場，查思想運動」。目的使「全部貧苦出身的戰士，起來清算地主思想和階級異己份子，使貧僱農成份的戰士，開始抬頭，成爲部隊的骨幹。」（中共卅六年九月四日廣播）

中共發動「三查運動」，採用自上而下或自下而上兩種方式，一般的都貫徹着羣衆路線。其作法，首先由「領導同志在旁啓發」，如進行「演說醞釀」，繼則討論，「大家暴露思想」，「號召地主富農成份的戰士，清算其原來思想，貧僱中農戰士，打掃臉上的塵灰」，「進行時注意典型示範。」思想打通之後，「戰士們在互相諒解和自願結合的原則下，進行思想互助，土地學習，並與民運工作戰鬥任務等相結合，使明確的階級立場，貫徹於一切行動中。」（中共八月廿一日廣播）

「查階級，查立場」，即是審查階級成份和階級立場，官兵在大會上要「暴露思想」，還要填寫表格，註明自己的出身，中共就根據這兩個條件來判別官兵的覺悟程度，決定什麼人是應當提拔，或是應當洗刷的。這樣，逐漸加強領導骨幹的貧僱農成份，這是一般的方法，是比較「和平」的。

然而，當領導者發覺其部隊的思想和行動有了偏向，即是建軍中的階級路線有了偏向，他可以「

重新審查，來發掘幹部及戰士中的「階級異己份子和蜕化份子」，（即地主和富農冒充貧農或中農的份子）然後再放手發動貧僱農戰士，揭發階級異己份子，和蜕化份子的罪惡。進而以貧僱農戰士為骨幹，「團結中農戰士，調整幹部，調整成份。」

從「三查運動」看中共的部隊改造，也有三個特點，這三個特點是和「訴苦運動」完全相反的。

第一、中共從改造軍事幹部着手，開始捨棄舊基礎，重建新基礎，有了鮮明的階級立場。

第二、中共把農村中的階級鬥爭和階級仇恨移植到部隊裏來，展開了熾烈的「清算鬥爭」，它的思想統治，是建築在「分裂」，「排內」的基礎上的。

第三、中共部隊中的「三查運動」，是包括「思想教育」與「組織改造」兩種性質的整肅運動，已經不單純是一種宣傳鼓動了。

中共透過「三查運動」改造部隊的方法，較之「訴苦運動」，已有顯著的差別。設若說：「訴苦運動」是超越土地改革，或脫離土地改革的，（當然，「超越」或「脫離」，都是有限度的。）那麼，「三查運動」則是驅使中共部隊投身於土地改革，並在土地改革的漩渦裏翻身、打滾、進行全盤的改造。不這樣做，中共無法把軍事叛亂和土地鬥爭聯繫起來，而中共的軍事叛亂如果與土地鬥爭脫了節，勢必喪失政治憑藉、組織基礎及人力物力的不絕供應。其次，中共軍民關係與軍政關係的繼續惡化，說明中共即使願意讓它的部隊超然於土地鬥爭之外，也是不可能的。因之，他只有在農村的階級分化對部隊還沒有決定性影響的時候，籍組織的控制把異己者洗刷掉，來保持部隊的「純潔」。這個轉變也說明了，中共在它的軍隊裏製造反政府的「仇恨」，這一套陰謀，已經「此路不通」，理由很簡單，因為中共的官兵，與政府間並無「仇恨」，中共雖然可以捏造一些「事實」，播種一些虛偽的「

仇恨」種子，但由於士兵本身缺少這種感覺，或感覺不深，即使中共費盡氣力，「檢查忘本思想，「照顧落後份子」，它也只能使這些「仇恨」種子在泥土裏打滾，而不能在泥土裏生根，這樣的「團結基礎，是不穩固的。

從「訴苦運動」及「三查運動」看中共的高壓改造，我們可以找出毛澤東建軍路線的一個本質矛盾。一方面，中共要發動軍事叛亂，就必須有一個政治口舌，找一個較大的後盾，另一方面，日漸殘酷的土地鬥爭，又否定了羣衆路線的賡略價值，使中共軍隊的投機市場，日漸縮小。放棄土地改革，軍事叛亂就喪失一切支援，參加土地改革，中共軍隊也只能獲得逐漸削弱的羣衆基礎，而且，中共必須在慘烈的戰爭環境中，把作戰部隊來一個「質」的整肅，作爲它換取這個羣衆基礎的代價。再進一步看，即連這個日形減削的「力」的根據，中共也無法使其鞏固。原因有兩個：第一、中共若單純以反政府作號召，必得不到人民的擁護，而第二、作爲中共叛亂資本的土地改革，又是不能成功的。

中共改造部隊的「訴苦運動」及「三查運動」，雖然是相互矛盾的。但由於二者的打擊方向不同，在不同時間，不同地區或不同部隊中，這兩套方法，是可以先後應用的。反政府（軍事叛亂）和（土地改革）是中共目前的兩個「戰鬥」目標，「訴苦運動」及「三查運動」，即代表這兩個目標，成爲中共建軍路線的兩個方向。這兩個目標不協調的，（政府不是封建政府，反政府和反封建是兩回事。）因之，「訴苦運動」和「三查運動」也就不能協調，就發生矛盾，中共硬要它們協調，它就必然日益增加部隊的盲動性，日益使部隊脫離羣衆，終致於不可收拾。

其次，我們也不能忽視農會對中共部隊改造的作用。中共「晉綏區農會告農民書」說：「大家對八路軍也要負責任，……今後不准地主階級，惡霸，奸僞份子，封建富農和一切富農當八路軍，也

不准他們參加民兵……澈底清查和整理民兵，並且由農會直接管理民兵，使民兵真正成爲保護農民自己的武裝。」

這一段話是說，農會對中共現有正規軍的改造，是無權過問的，它只有權決定什麼人不能參軍。這也是說，中共的部隊改造，並沒有另外成立一個領導系統。相反的，是增強部隊的「黨性」，是完全在「黨」的控制下進行的。而由於「黨」的控制加強，中共改造部隊所造成的內部紊亂，也比較不太劇烈。此外，農會對中共的地方武力，對中共的後備軍，則有全權「清查」，「管理」，保證新兵源的補充，適合於中共的階級路線，即貧雇農路線。所以，中共政權改造成的各種幹部與幹羣之間的矛盾，除了「軍」「黨」高幹的利害衝突外，其餘的都不十分顯著。復次，中共部隊參加土地改革，與「黨政」參加土地改革，是不一樣的，軍隊保持着獨立的組織系統，與獨立作戰任務，它的參加土地改革，是在不妨礙戰爭的原則下，受着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是間接的。因之，中共部隊遭受農村大混亂的襲擊，較之「黨政」機構。還比較小，這三個條件，都是中共改造部隊比改造黨政容易的地方。然而，中共的部隊改造，也有它特殊的困難。除了上述的根本矛盾限制着中共建軍的發展外，大困難還有兩個。

第一、中共部隊的大整肅運動，是在慘烈的戰爭中進行的。中共不敢大膽放手，害怕影響士氣。因之就不會十分澈底。讓反對派仍然有一個活動市場。讓「軍閥主義」及反對土地改革的傾向，仍然有發育滋長的機會。

第二、中共部隊的大整肅運動，是在日益嚴重的經濟危機下進行的，給養困難，貪污中飽，已使士兵的生活無法維持，「開小差」的現象，已很普遍。中共九月四廣播會對晉綏區一個連的「開小差

「情形，有如下的說明：「地主富農份子，開小差最多，而貧苦戰士開小差的很少，」「最多」和「很少」就二個抽象的形容，活畫出中共部隊逃亡的嚴重程度。這個現象顯示出，不能解決士兵的生活問題，中共建築在空洞的政治口號下的改造工作，是無法完成的。

六、結 論

「土地改革」和「改造運動」，是中共現階段政治路樣和組織路線的兩個主要動向。中共這兩大動向的遠大目標，是在「組織自己廣大的農村同盟軍，以便在適當時機配合這個同盟軍解放城市。」這兩大動向的目前任務，是發動參軍與支援前線，擴大並堅持軍事叛亂。這兩個運動還在進行着，而且，在短短的幾個月內，已經在中共黨政軍各部門，以及在農村中造成很大的混亂，大批幹部和農民逃亡失所，大批幹部和農民受到壓迫與慘害，小部份的，零星的不安與擾動，已有發生。中共已面臨一個極大的危機，這個中共本質上存在着的，無法克服的危機，在中共不斷左傾的過程中，正尖銳的成長着。這個危機主要的表面在：

第一、「土地改革」是中共由「資產階級民主革命」過渡到「社會主義」的一個梯子，「平分土地」，是其中的一階。中共不會停留在這一階，退不可能，它必然還要前進。其次，中共用政治力量改變了農村的土地關係，但並不足以促成生產力的進步。相反的，由於勞動力的大批逃亡和湧向軍隊，中共連落後的小生產，也將無法維持原來的水準。中共解決這個困難的辦法，一方面是實行「變工互助」的小規模集體生產，另一方面是把大批的土地收歸「國有」。這兩個理由說明了，其中以土地

改平中心的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必定日漸左轉，日漸與廣大羣衆隔離走向另一「盲動」。

第二、中共打垮了地主，打垮了農村的「封建剝削」，然而，沒有成熟的經濟條件和成熟的政治條件，沒有足夠的時間和安定的環境，中共無法單純的依靠政治的控制，另建立一個無剝削的新制度。不僅如此，中共還須要不間斷的壓榨殘破農村有限人力物力，來滿足戰爭無饜須求。這就是說，中共日益加重的，對農民的超經濟剝削，已經代替了地主，自己形成爲一個「新剝削階級」。而且與地主相較，中共還要利害些，它不獨向農民要比地主更多的食糧和金錢，而且還要農民的命，驅使善良的百姓，爲它的叛國賣國陰謀犧牲流血。

第三、中共黨政軍民的改造運動，情形也一樣嚴重。我們在上面指出許多矛盾和困難，這些矛盾和困難，都是中共無法克服的。此外，中共的中上級幹部，絕大部份都是抗戰以後吸收培養的，思想，作風或成份，差不多都有問題。因之中共在目前進行基層改造的時候，還比較容易，等到「改造」運動發展到「地委」及「省委」，中共將遭受更大的阻力。而且，中共是否有魄力，利用新上升的，知識，能力與經驗都還幼稚的貧僱農幹部來徹底「改造」中上層機構，還是個大的問題，如果不這樣做，中共就給它的「階級異己份子」在各部門留下一個舉足輕重的活動「市場」，如果這樣做，它將在黨內造成更大的混亂，更大的不安與騷動。

然而，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能絲毫忽視，中共在土地改革中，有了很大的收穫，其中最重要的一個是，中共真正認識到農民在中國革命的地位，而且進一步把這種認識表現在政策上，貫徹到行動中。雖然中共的土地政策錯誤百出，不合實際，但它是在做了。中共捨棄了農村的大部份，它却暫時掌握到小部份。我們從中共的報紙，廣播，及各種文件裏時常看，很多農民湧回軍隊，湧回生產，湧回

之前，中共軍隊的戰鬥力，也略有增強。中共爲什麼會有這些成就呢？

第一、因爲中共「平分土地」和「改造運動」，都還在開始，本質的矛盾和缺點，還沒有完全暴露，中共的民主偽裝及其組織控制力，還沒有完成失去效用。

第二、因爲中共稱兵叛亂，謀奪政權的獍獍面目，是隱蔽在羣衆的切身利益鬥爭的後面的。因之，貧苦農民只看到他們從中共那裏得到少量土地，得到「自由」，甚至得到「參政權」，而還沒有嘗出，在這個糖衣的裏面，包含着毒人的苦果。

我們可以說，中共的上述收穫，完全是「羣衆路線」的功勞。中共透過「羣衆路線」把它與人民間的利害矛盾隱藏起來，以「經濟鬥爭」爲鈎餌，騙取人民的財產和生命。用陳伯達的話說，就是「拿百分之九十的力量給羣衆的東西，然後拿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九的力量向羣衆要東西」。我們把陳伯達的這兩句話再加以注解，實際上中共是在拿百分之九十的力量給羣衆百分之十的東西，然後再拿百分之九或百分之十的力量，向羣衆要百分之九十，或超出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東西，包括羣衆的思想自由，行動自由，包括羣衆的身家性命和財產。

「羣衆路線」是中共叛亂的「寶庫」，中共從這個「寶庫」裏，用右手攫取富人的錢，再用左手攫取窮人的命，它拿着富人的錢和窮人的命來與本黨「鬥爭」，這個力量，是不容輕視的，但也只是暫時的，因爲中共憑仗欺騙與變相榨取的「愚民政策」，在一定時間內將完全失却效用，並將激起人民更深的憤怒，和不可遏阻的抗爭。中共從暫時的成功到將來的失敗，還有一段時間，中共正在利用「羣衆路線」與「土地改革」，把這段時間儘量延長，並在這儘量延長的時間內設法取得軍事的全盤「勝利」，或在經濟上拖垮政府。設若中共不能製造出這個「奇蹟」，它的滅亡，是注定了的。

然而，另一方面，我們必須認識，中共雖然具備了覆亡條件，但由於中共的思想統治及組織統治力能的堅強，即中共已經有了「羣衆路綫」這一套策略武器的原故，它還有可能在一定的時間內壓服內部的各種矛盾，因之，等待中共自然趨向失敗或過分輕估中共的力量，都是錯誤的。我們必須與中共爭取這一段時間，我們的任務，是在從政治、軍事、經濟、文化，以及民衆動員各方面，儘量把中共的這一段時間縮短，並在儘量縮短的時間內，粉碎中共的政治陰謀與軍事陰謀，特別是解除中共「羣衆路綫」的武裝。「毛澤東路綫」的成長和發展，更明白的告訴我們，同中共鬥爭，是各種組織力量的對比，而一切力量，都是取之於人民，尤其是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農民。

有事和羣衆商量

陳伯達

五二

一、毛澤東同志的主要思想方法：必須明白「羣衆是真正的英雄，而我們自己是往往幼稚可笑的，不了解這點就不能得到起碼的知識和全黨同志所共同學習、繼續當一個小學生，這就是我的志願」上面這些話，是毛澤東同志在農村調查序言裏所寫的「我還是一個小學生、羣衆的小學生，羣衆的意見與經驗，一定要爲我們政策的基礎，因爲人民能給我們許許多多事情，我們的任務就是聽從他們，學習與了解他們，再作爲政策，交還給他們。」上面這些話是毛澤東同志對外國記者所談的，大家看一個中國有歷史以來的最傑出最偉大的人民領袖，中國人民解放事業的舵師，他對於自己的看法不過是羣衆的小學生，但是我們必須知道，這就是毛澤東同志所以偉大，毛澤東同志的所以能够最正確的指導中國人民事業前進，指導中國共產黨前進，就是因爲他能够甘當羣衆的小學生，能够集中羣衆的智慧，許多人都想學習毛澤東同志的思想方法，但是往往把它看成奧妙的，似乎不能爲常人所理解的「天書」或者不願意學習毛澤東同志這種向羣衆學習的主要思想方法，也就成爲許多同志犯錯誤的根源。事實上毛澤東同志這種主要思想方法，是人人都是可以學到的，如毛澤東同志所說如果「沒有滿腹的熱忱沒有眼睛向下的決定，沒有求知的渴望，沒有放下臭架子與當小學生的精神，是一定不能做也一定做不好的，給羣衆當學生，是必須恭謹勤勞，與採取同志態度的，否則他們就不理我，知而不言，言而不盡」，學習毛澤東同志這個主要思想方法，對於任何一個共產黨員所遇到的困難不是個人沒有能力的問題，而是肯不肯下決定心的問題，這是換腦筋，這是思想的革命。

二、兩條不同的工作路線：作任何事情，歸根到底，有兩條不同的路線，一條是官僚主義的路線，特長就是命令主義，只有向羣衆強迫，只是簡單的向羣衆要東西，只是閉門造「計劃」造「公報」千篇一律，硬套在羣衆上面，又一條是羣衆路線，乃是向羣衆學習，聽取羣衆意見，用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力量給羣衆東西，隨後才用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九的力量，向羣衆要東西，至於所要的東西，就是爲的用在羣衆的事業上面，而不管在任何場合，決不是超空間超時間的「公式」出發，而是從當地當時羣衆的具體情況出發，前一條路線，是反毛主席的路線，後一條路線就是毛主席的路線，按照前一條路線做事情，就必然把事情辦壞，就必然引起羣衆不滿，而要把事情作得好能受羣衆充分護護的，總是按照後一條路線去做的，按照官僚主義路線辦事的同志，或者覺得他們那樣做，也能够「完成任務」而且還可以「作得快」省得麻煩，實際上這類同志，完全不了解我們的任務，沒有別的，我們的任何任務，都只是一個爲人民服務，爲人民的利益，一切任務都必須首先和人民羣衆商量，在羣衆面前弄清楚，在羣衆中充分討論爲羣衆所同意，並由羣衆自己動手起來，這是羣衆路線，又正是對人民負責，劉少奇同志在修改黨章報告上說得好「我們黨員受了黨的領導機關與領導人的命令去進行工作，他們在工作中，是要對黨的領導機關與領導人負責的，但如果把這種對領導機關負責與對人民負責分開來看，那是錯誤的，必須對人民負責，才算是盡了最後與最大之責，每個黨員對人民負責，即是對黨負責，對人民不負責即是對黨最不負責，要理解對黨負責與對人民負責的一致性，要使兩者統一起來，不要使兩者割開來對立起來，如果發現自己領導機關與領導人所指示的任務政策和工作作風有缺點錯誤時，即應以對人民負責的精神向領導機關與領導人建議改正，要弄清是非，不應馬虎敷衍，否則就是對人民沒有負起責任，也就是對黨沒有負起責任，「一切事情經過羣衆路線來考慮來進行，

就是對人民負起責任」。官僚主義路綫的態度，恰不是對人民負起責任的態度，盤旋在他們腦中的，對人民對下都是「命令」的簡單兩個字，見之於他們行動的，對上對下也都是「命令」的簡單兩個字，他們割裂對人民負責與對上級機關負責的聯系，他們既不考慮「任務」與人民利益的聯系，而且往往把原來正確提出的任務，用簡單的方法，用幾個幹部決定「佈置下來」強迫羣衆去執行，不和羣衆商量，不讓羣衆自己發表意見與決定問題，或找出解決問題的消路，甚至對於羣衆提出意見或問題，預先即在幹部中佈置了「答覆」他們，完全不待羣衆的思想成熟與行動成熟，自己想幹就幹，結果即使任務是提出的，正確的任務也似乎「完成」了，但也會引起羣衆的懷疑與不滿，並且即使是給羣衆東西，但那並沒有和羣衆仔細商量，沒有通過羣衆的思想和力量，第一就不會給好的或給得不妥當，第二羣衆對於所給和所得的東西，會抱消極和懷疑的態度，或者不樂意接受，第三結果所給的東西是不鞏固的，還有可能喪失，所以那種企圖避免麻煩「結果就會造成更大的麻煩來，助人立功這是好事，這是我們共產黨員要做的，但要指出有些同志不管在任何場合，對任何事情，乃是爲着自己標功，從自己「標功」「爭功」出發，他們追求的是簡單的數字，「天曉得那種數字還是隨自己的主義創造的」是以能够填出表格，爲滿足他們祇希望上級機關獎勵自己的「功勞」而沒有想到一切功勞是必須經過羣衆批准才算的，這種想法的同志，他們辦事便是官僚主義路綫的方法，來代替羣衆路綫的方法，而事實上他們所立的「功」，就是很可疑的，有事和羣衆商量，這是毛主席的路綫主要的精神，毛主席對一個外國記者還說過：「在我們工作中有決定的因素的，我們總是去發現那些政策是人民大眾接受的，那些政策老百姓是有意見提出來，只有證明了爲大眾所擁護的政策，才能成爲我們黨的政策」大家回想毛主席這句話吧「只有證明了爲大眾所擁護的政策，才能成爲我們黨的政策」但是

怎樣能够決定又怎樣能够證明什麼是大眾所擁護的政策嗎？顯然的如果在黨機關中，就是能決定，也無從證明，就是說必須要和羣衆商量，聽取羣衆的意見，向他們學習，在決定我們黨的政策的時候，在執行我們黨的政策的時候，在認識我們黨的政策是否正確的時候，都離不開羣衆的意見，都必須以羣衆的意見爲準繩，毛澤東同志說：「這是最基本的關鍵，如果一個政黨的領導人，是在真正地爲人民大眾的利益而工作着的，如果在這奮鬥中，他們是忠勇的，我們將有無限的傾聽人民意見的機會」（前引毛主席對外國記者的談話，見新華書店編印的毛澤東印象記）大家聽吧，把毛澤東同志的話，反覆地來想，那就是能够無限地傾聽人民意見的，那才是真正地爲人民大眾的利益而工作着的，那才是在爲人民事業的奮鬥中是忠誠的，那是任何一個好的共產黨員，和任何一個毛主席的學生，尙難在此受得起實驗。

三、羣衆有無限的思想創造力，顯然的在共產黨內，也有某些黨員，瞧不起羣衆的意見的，認爲羣衆是「無知」而自己總是「聰明絕頂」的因此有事也就不願意和羣衆商量，自己武斷、一意孤行，必須認識這種共產黨員，不管是自覺或不自覺，他們這樣是把自己的觀點，落到國民黨的觀點裏面去了，這種觀點是和毛主席的思想及共產黨的思想不能相容的，「衆人是聖人」這是民間的一句老話，大眾的智慧是無限的，只有羣衆才具有最大的創造力，只有集中大眾的智慧，才是最大的智慧，事實上任何困難的問題，自己在腦中想不通的東西，一和羣衆商量，便能迎刃而解，豁然貫通，這是許多在革命上有經驗的同志所熟知的，特別是毛主席經常用這種經驗告訴了同志們，不幸的就是我們有些同志，時常對於羣衆的創造，熟視無睹，他們認爲那不過是「小小」的一句話，或一件事，用不着去驚奇的，就在土地改革問題上，到處都有羣衆的創造，舉例來說，根據一位同志的反映，一九四三年開

減租時，靜樂垮梁村是一個地主想逃避減租，使用鬼計與手段，要賣地給幾個富農和富裕中農，說好了，價錢也定了，正要寫契，可是許多貧苦農民，就利用了民主政府法令的保佃權，沒有讓地賣成，一九四四年鬧清算時，那個地主又要賣二百垌地，三座院子，原來這二百垌地是由三家富裕中農包租下來，先由自己把好地坪地種上，再把剩下的壞地租給二十五戶中貧農，地租攤款，好地壞地一樣，因為這裏邊有剝削村裏人，就叫那三家爲「二地主」這時地主退出那三家，企圖壟斷好地，對羣衆說：「以前誰種的地，現在退給誰」，羣衆們說：「這地租了三輩，誰以前種過你們給我們的那一個，你們現在全種的是好地，你們要把好地全分了，剩下壞地給我們，我們不要」那三家說：「要提起以前來鬧不清，」但羣衆就主張和那三家算賬退租，又不願讓給羣衆好地，村裏吵成一片，調不清，一位幹部當時沒有把握，有一天遇到三個老漢，他們就提出了意見：「把村裏有地的人拋開，從沒地的人一垮截一垮截的分」這意見啓發了幹部們的思想，開了羣衆會，羣衆把三家駁倒了，分地時幹部說：「怎麼分」羣衆說：「從根子上分」地少的先分，地多的後分，人多的多分，人少的少分」結果組織了「土地分配代表委員會」按照羣衆的原則，從村裏最窮的起，按人口把土地分配了，在減租清算時代這可說是羣衆一種最大的創造，這個創造，第一、限制了地主，把土地轉化爲白洋躲避土地改革的企圖，第二、地主轉輩子的剝削，好地壞地誰都種過，改變了當時許多地區「誰種歸誰」的不公平的分配方法，第三、按人口實行公平合理的平均的土地分配方法，當然我們接觸的這個材料，還不很完全，而當時這種創造，無疑的也還是初步的不完全的粗糙的，但是這個例子，就充分說明了羣衆的創造力，按照一位幹部的回憶所說：「七、八天我們幹部鬧不開的事情，經過羣衆，聽了羣衆的話，一夜就解決了，」再舉例來說：最近臨縣郝家坡的土地分配，羣衆早有新的創造，即重新將土地評出

產量，定出一種產量標準，按人口貧苦程度，平均分配，如每人分一石五產量地，而且是就無地少地農民的農民的貧苦程度再分爲三等，定出三種產量標準，按等級平均分配，實行這種辦法的結果，是無地貧農和赤貧爲第一等，每人（外地復員軍人和單身漢，以二人計）分兩石產量的地，缺地很多的貧農爲第二等，每人分一石七斗產量的地，缺地不多但須補地的次貧農爲第三等，每人分一石五斗產量的地，據羣衆意見這種辦法最公平，「按產量」最合理，「分等級」因爲按一種產量標準平分，無地和赤貧比次農還是吃虧，這個創造的內容就是解決了按貧苦程度分配的原則。此外，根據各地土地改革的工作團的報告，各地羣衆在土地改革運動中的創造，簡直是很多的羣衆的創造，總是在動活潑的，他們沒有死板的公式，沒有死板的表格，他們是按照具體的情形，加以揣摩，而各縣至各地鄉村具體的情形，時常是有自己的特點，或者有差別的，因此創造的東西，就有極豐富的複雜的多樣性，這種根據自己鄉村具體情況的羣衆，自我創造，適合了羣衆的要求，因此就爲羣衆所擁護，就有最大的生命力，只要我們能够真誠的慢慢地和羣衆商量，聽取羣衆的意見，並善於啓發，那末羣衆的創造力，就會不斷的湧出來，相反如果我們的態度是傲慢和武斷，對於羣衆的意見，不是傾聽而是不理，不是啓發而是壓制，那末就一定損害羣衆的思想創造力，可以說是毫無例外，各個工作團到各方，凡是工作有較多創造，而做得最好或較好的，一定是因爲和羣衆商量得最多，凡是工作缺乏創造，而做得較差或最差的一定是因爲和羣衆商量較少，或者是沒有和羣衆商量，多數事情做得好而有一件兩件做不好的，大概也總是因爲這一件兩件沒有先和羣衆商量，不和羣衆商量，就不能知道羣衆的需要，就不能有深入的調查研究，就不能確定爲當地當時羣衆所確實（是諱情實的，不是說表面的形式的）能够擁護的，工作步驟與鬥爭方針，就不能够照顧當地當時的具體情況，逐步提高羣衆

的覺悟（由個別利害的覺悟，提高到一般羣衆利害的覺悟，由經濟的覺悟，提高到政治的覺悟）就不能使羣衆的思想和行動成熟起來，自然而然的這種革命也就不能使羣衆自己決定，並自己動手起來，按照毛主席所提出的自願的原則，處理自己的問題，就不能把問題解決得讓羣衆真正滿意，因此就一定不能够有什麼真正的創造出來。

四、羣衆思想方法的特點之一，這裏不準備講羣衆思想方法一切的特點，這裏只說羣衆思想方法一個最大的特點，羣衆（說是真正羣衆的）處理問題的所以容易妥當，容易公平與合理，就是很善於對各種事情，不斷反覆的加以各種比較，比如前面引的靜樂塆梁村羣衆，對於土地分配的看法，便是做了各種比較，不只是比較現在而還比較過去，如說「這地租了三輩子，坪地坡地好地賴地誰也種過」他們又比較地少的與地多的，比較人多的與人少的，郝家坡羣衆把農民的窮苦程度分爲三等，也就是一種比較，就是從反覆比較中得出的結論，羣衆們在考察問題時，從反覆比較中，找出差別，發現矛盾，而又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他們比較當地當時的真實的東西，訂出處理問題的一般辦法，又在處理問題時，大家更具體的一件一件地比較，一家一家的比較，比如在真正實行羣衆路線去分配土地的地方羣衆，就是對於每個具體家庭，每塊具體土地，實行了這種反覆的比較反覆的揣摩，按照人口需要與貧苦程度比來比去，拉上拉下，因此就能够處理得妥當，就得到了公平，得到了合理，完全可以說如果沒有這種羣衆的比較與揣摩，單憑工作團與少數人處理，就一定不能有公平，不能有合理，這公平與合理，完全是由羣衆的比來比去，而得的結果。

在各地地方發生的幹部問題，基本上是農民階級內部的問題，是農民內部的幹部與羣衆之間關係的問題，那一個幹部是好的，那一個幹部是壞的，那一個幹部犯了錯誤但是可以教育的，那點有功，那

點有過，那點是優點，那點是缺點，在羣衆心目中，都是有一個比較的，把幹部問題交給羣衆去批評，去教育，去處理，讓羣衆們在集體的場合再加一番認真的審慎比較，那末就一定不可能發生個人的包庇，袒護也一定不會有，換句話說，就一定能够處理得妥當，能够公平，能够合理，這樣使幹部經過羣衆教育的力量，獲得了真正的改造，而且羣衆也教育了改造了自己，這樣就一定能够把幹部與羣衆間的相互關係弄清楚，而達到了幹部與羣衆的真正團結，當然羣衆不是清一色的羣衆，含有各種不同的階層以至不同的階級不但如此在羣衆中覺悟程度，也時常不一樣的，有先進的，有中間的，有落後的，因此就會有不同的意見，但是在羣衆場合，他們也就會把各種不同的意見，加以比較，而比來比去，就會肯定出一種爲大家所共同承認的或多數所承認的意見，經過羣衆把各種不同的意見反覆討論爭論，反覆比較之後，最後大家或多數不肯定的意見，往往是最不當或比較妥當，而錯誤性是最少或較少的，在羣衆的反覆討論爭論，反覆比較之後正確的意見，才會突出來，而正確意見的被肯定，又往往是在討論中和比較中更加充實起來，並吸收了各種意見中那些可能比較妥當的部份，集中爲完整的或比較完整的正確意見，而那些不正確的意見，就會在這爭論和集中的過程中淘汰了，這種經過羣衆討論與比較之後，所集中起來的意見，乃是當地當時羣衆覺悟程度發展的尺度，我們辦事須要根據這個尺度辦的，離不了這尺度，如身「不及」就是右的機會主義，如果「太過」就是左的機會主義，或叫做冒險主義，關門主義，一方面我們不能遷就落後份子，但應該顧到羣衆正當的利益，例如，僱貧農的利益，（但另一方面先進階級或先進份子的意見，需要取得羣衆多數的同意與擁護）須由僱貧農主動爭取中農同意，否則就會陷於孤立，和羣衆商量是在各種場合中進行的，個別的談話，集體的談話，小座談，大座談，不同階層或不同階級的談話等等，只要我們用心，不論在任何場合，都可以

啓發自己的思想，比如前述靜樂堉梁村關於分配土地的方法，就是一個幹部偶然從這個老漢口中的話得到啓發，而後再在羣衆會上展開起來，爲羣衆所明確的肯定，當然對於羣衆意見採取自流主義的態度，也是不對的，領導的人同樣的需要把羣衆那種比較揣摩的方法，化爲自己領導的方法，就是把各種不同的意見，也加以比較揣摩，看出它們的不同階級內容，看出他們的差別與矛盾，看出它們的合理或不合理，而再加以選擇。

放手走羣衆的路，孟子書上有一段話：「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這段話很好，按照我們的情況來說，就是這樣，「根據幹部說的話還不行，根據積極份子說的話還不行，根據羣衆說的話就行了，有事只和幹部商量是不夠的，只和積極份子商量仍是不夠的，必須進一步和羣衆商量，這對於我們幹部是極重大極嚴重的問題，過去許多工作沒有做好，就是沒有認真實行毛主席這種態度，這種方法，我們黨的政策原來是從羣衆中來的，但是如果我們下級幹部沒有執行政策的羣衆路線，有了好的政策也是枉然，我們幹部必須堅決澈底的拋棄官僚主義老一套，概括前面所說，可以歸納到下面幾條：

一、大家都齊下決心，真正學習毛主席，當羣衆的一個小學生，有事和羣衆商量，

二、信任羣衆的正確，非羣衆決定不能解決問題，所以放手把問題交給羣衆去討論和處理，是我們的錯誤，都在羣衆面前公開承認錯誤，羣衆所認爲不適當的決定，聽憑羣衆推翻，由羣衆來重新決定，要根據羣衆的意見，來改造我們的各種幹部與組織。

三、不是硬套公式，而是從當地當時的羣衆具體情況出發，根據羣衆的覺悟程度，去啓發與提高

羣衆的覺悟，在羣衆出於內心自願的原則之下，幫助羣衆，逐步組織起來，逐步的展開爲當時當地內外環境所許可的一切必要的鬥爭，（見論聯合政府）。

四、我們不是主張尾巴主義或自流主義，而是要善於把羣衆的意見集中起來，轉化爲指導羣衆運動前進的指南針，把羣衆考察問題和解決問題的方法，轉化爲我們指導羣衆的方法。

五、這樣就能走到領導方針及領導骨幹與羣衆的一致，能够使得我們這個偉大的爲人民服務的黨底「每一步驟和每一行動，自然而然的走向使羣衆革命化」並將鞏固羣衆鬥爭中得來的一切果實，最近有一個工作團從鄉下回來，帶來了那裏一個農民所說的幾句話：「政治要放在民間，過去做事情，是上頭往下灌，現在做事情，是要從下往上掏」這幾句話說得真好，我們現在做事情要和羣衆商量，就是要「從下往上掏」這就是前面所說的一切。

羣衆路線的幾個問題

——劉少奇給林楓的信——

劉少奇同志這封信寫得很好，很必要，少奇同志在這封信裏所指出的問題，不僅是在一個解放區存在着，而是在一切解放區的程度存在着，他所指出的原則，是在一切解放區都適用的，因此應將這封信發到一切地方去，希望各地領導機關，將這一封信印發給黨政軍各級一切幹部，並指示他們研究這封信，用來檢查自己領導上的一切羣衆工作，糾正錯誤，發揚成績，澈底解決土地問題，改造一切脫離羣衆的組織，支持人民一直到底勝利。毛澤東一九四七年七月二十日。

林楓同志：一、在沿途稍詢問了一下羣衆運動的情況，雖然有些地方農民已分得若干土地。有些地主被鬥爭，有些地方也正在進行工作，但羣衆運動，是非常零碎的，沒有系統的。因此也是不能澈底的。據六地委報告，五個縣共一千五百多村，已發動羣衆七百多村，農民已分得土地者二百多村，但這二百多村，是分散在五個縣，不成一個面，因此他們至今沒有一個縣，甚至沒有一個村是已經像樣的，解決了土地問題，地委也會用強有力的工作，並以一二月的時間去解決一個村子的土地問題，但不能用這個村子作爲出發點。來推動附近村子的運動把附近的問題解決，並改造區政府縣政府及區縣其他機構，以便依靠這些個區縣政府，由上而下的，有步驟的。發動全區全縣的羣衆，解決全縣的

土地問題，並保障這個村子的羣衆的勝利，他們只作好一個村子，附近村子和縣區機構都不動，這個村子即爲海中孤島，十分孤立，工作團不把握羣衆的勢力，即無保障，工作又可能垮台。這種情形即在興縣臨縣地區也有，比如郝家坡的羣衆勝利，如果不迅速推廣，使附近村子的羣衆也勝利，如果不使區縣政府確實掌握在羣衆代表的手中，郝家坡的勝利，是不能鞏固的，沒有一個有系統的普遍的澈底的羣衆運動，是不能普遍澈底解決土地問題的。目前你們的任務，就是要有計劃的去組織這樣一個羣衆運動，並正確的把這個運動領導到底，要使這個羣衆運動有很好的開始，有很好的深入運動，又有很好的結果和轉變，在以前你們有很多的開始是不好的，所以不得不停止下來，但有些是開始很好的，但又是分散的，零碎的，沒有把他推廣和發展，甚至也把他停止下來，所以沒有形成廣泛的運動，這點經驗應該吸取，爲了很好的開始不能不依靠強有力的工作團，但僅僅靠工作團，決不能普遍解決土地問題，因爲有幾萬個村子，我們決不能組織這許多工作團去一一解決，所以土地問題普遍解決，必需而且主要的是依靠羣衆的自發運動，在個別的村子的典型運動開始後，周圍村子的羣衆就自動照樣開始，則運動成爲潮流成爲風暴，才能解決問題。我們不應害怕這樣自發的運動，我們正需要這樣自發的運動，並加以鼓勵促成，並盡可够給以組織，加強紀律性，只要有真正廣大的羣衆，而不是少數二流子及幹部，只要這種運動的領導不是操在壞人手裏，只要我們在這種運動起來之後不是置之不管，而是及時派一些忠實有能力的幹部去掌握其領導，並從羣衆中培養教育成批的領導份子，這運動是不會有危險的，你們給一個工作團的任務，不應只給一個或幾個村，而應給一個或幾個縣，雖然工作團可以親自從一個或幾個村開始工作，發動羣衆，但他們的任務是發動全縣全區的羣衆來澈底解決土地問題，所以一待羣衆運動到一縣的許多地區以後，工作團的指揮佈置即應以縣委縣政府爲中心

，在普遍到幾縣以後，即須以地委專署爲中心，此時工作團應將原來一切機構抓到手中，發出各種號召和辦法給羣衆撐腰鼓勵，羣衆應給地主及自私自利的投機份子以打擊，批准羣衆在正義行動中所獲得的一切，如此全縣全區的問題，即可解決。

二、在我們經過崞縣時，幾百戶幾千戶的村莊頗多，這些地方的羣衆運動很易成爲潮流，但必須有堅強的領導，你們應首先集中力量，解決這地方的問題，首先選擇人口最多的五六個縣，來加以解決甚爲必要，山溝老區問題，可以留待後來解決。在運動中就要注意培養全村全區全縣人人熟悉的羣衆領袖，羣衆有事，都找這種領袖解決，這種領袖應該是毫不自私的全心全意的爲羣衆服務，並代表羣衆的作風，正確的信心任羣衆，不強迫命令羣衆的這種人不論是本地人或外地人，老幹部或新幹部均可，但必須特別注意培養正派的本地幹部爲領袖，只要羣衆公認某人爲他們的領袖，並且有事都找他解決，在羣衆選舉下，這種人就應成爲農會會長，或政府的負責人，派在工作團的某些人員，也完全不應拒絕以爲某些地方的領袖，只有這種領袖的形成，原來不好的作風才能改造，羣衆對黨的看法，也才能改變，因爲以前羣衆是把我們某些自私自利強迫命令羣衆的幹部當作黨的代表人物，所以培養一些這樣的領袖使他們在羣衆中突出，更有必要的，沿途聽到了許多我們幹部不信任羣衆害怕羣衆的自動性，與進步的自發性的例子，在某些地方羣衆要鬥爭某家地主或惡霸，而我們的政府或幹部則以各種理由，不許羣衆鬥爭，阻止羣衆行動，一方面當羣衆還沒有起來向地主鬥爭時，我們的幹部却硬要羣衆去鬥爭，由農會收回許多土地分給農民，但農民不要，所有的土地至今未分。我們的幹部不信任羣衆，違反羣衆路線，不尊重與傾聽羣衆的意見，不根據羣衆的自覺與自動去指導羣衆運動，是你們這裏許多羣衆運動失敗的原因，此外，在各種組織中與地主的妥協的傾向，某些份子或明或暗的有意阻

礙與破壞羣衆運動與土地改革的現象也很嚴重，在六分區聽到，軍民關係仍是很不好，人民以至縣委的幹部很怕軍隊及軍隊中的人員，打罵人民及地方幹部者仍大有人在，據說最近還有些發展，這恐怕與地主惡霸反對土地改革有直接關係，軍隊中某些人員干涉地方工作，反對羣衆運動，此種行爲有許多是受地主直接影響，這種事，在羣衆運動更普遍深入時，還會要加多，望你們警惕，最好由政治部開會議來檢討一下這問題，或者一個命令叫軍隊必須幫助農民向地主鬥爭，不得有庇護地主及阻礙或破壞羣衆的行爲，凡有個別軍隊人員，直接去禁止羣衆反對地主者准許羣衆緝送就近的軍事機關給以處分。

三、地委的同志，也不相信依靠現有的機構能够普遍很好的完成土地改革，因此，我把組織精選的工作團及建立貧農小組與農會的補充方式，告訴了他們，他們覺得這種補充方式能够完成任務，並且是他們能够辦到的，我還和我們討論了在開始時期，壞的二流子及與地主有勾結的貧農僱農份子，暫時不吸收加入貧農小組等問題，據他們說，採取這種方式，黨政軍民機構中，恐有相當大的一批幹部要受到羣衆的反對和拋棄，因此，我也和他們討論過如何爭取羣衆，教育改造這批幹部的問題，這個問題正是××同志向我提出的問題，也是××同志所反覆考慮的問題，對於這個問題原則的解決，應該這樣，一方面我們任何幹部，包括各種的負責人員在內，均必須受羣衆切實的毫不敷衍的考察和鑑定，羣衆有完全的權力和自由，批評和撤換我們任何幹部，在各種會議上，令他們報告工作及答覆，羣衆可提出他們的缺點，揭發他們的錯誤，選舉或不選舉他們到領導機關，羣衆的這種權力，我們必須切實保障，使其不受侵犯，任何黨政軍機關，對於侵犯羣衆這種民主權力的任何行爲，對於受到羣衆批評和反對幹部向羣衆施以任何報復的行爲，應該認爲是嚴重的犯罪，必須給以懲處，這個原則

，我們應該決不動搖的，切實實行，我們不能姑息我們的幹部，而稍稍阻止羣衆，對於我們任何幹部，任何錯誤缺點的揭發與批評，應該撤換我們這些幹部，因為保衛羣衆的民主權力，保衛羣衆敢於批評揭發撤換，對區縣等各級負責幹部，人民自己的勤務員的積極性和勇氣，比愛惜你們某些幹部是更爲重要的，如果羣衆沒有這種最低限度的勇氣，羣衆就不能壓服地主階級，羣衆如果還怕我們這些的幹部，害怕我們的幹部不正義的報復行爲，那羣衆將害怕地主和惡霸，也只有充分發揚羣衆的民主，才能消除我們黨內及政府內一切貪污腐化官僚主義的現象，才能肅清社會上數千年來的封建殘餘，所以我們必須提高羣衆的自信力，鼓勵羣衆，這樣的鼓勵羣衆來批評考察鑑定與自由調換我們的幹部，對於我們幹部的這種羣衆鑑定，應爲黨對於幹部鑑定的主要根據，由被領導的羣衆考察鑑定我們的幹部，這是在七全大會已被承認了的原則，××同志如果在這一點上還有顧慮及不放手的話，那就是不妥當的。

四、但另一方面，我們必須看到，就是羣衆對於我們幹部的考察和看法，是從一個方面，即是說是從下面來觀察的，所以也有一定的限制，正如我們也是從一個方面，即是說是從上面來看事情和幹部也有一定限制一樣，比如羣衆看到我們的幹部的強迫命令，但並不能看到這個事實的全部情形，事實上我們有不少的幹部，才爲了完成任務而這樣去做的，而這種任務，或者是爲着革命戰爭的需要，不得不要求羣衆負擔或者爲着滿足羣衆要求，符合羣衆切身利益，但是許多幹部違背羣衆路線，沒有把這些任務的意義，向羣衆解釋，而用很惡劣的方法去執行，這就造成了錯誤，幹部（原件不清，漏五十餘字）學習，在學習以後，有進步者，可派他們到外縣外村工作，給予重新取得羣衆信任的機會，如此可免拋棄一些可改造教育的幹部，也可減少壞份子活動的藉口，只對於那些犯了罪需要審判

的人，拒絕爭取，拒絕學習的人，才不多去可惜他們，我想實行這兩方面的辦法是不會錯誤的，××同志與××同志所顧慮的問題，或可得到統一的解決，我在路上想到的一些問題就是如此，特寫信給你們，祝你們勝利，劉少奇一九四七年四月廿二日。

中共東北區尚志縣（珠江縣）委對「大胆放手」

問題的經驗總結

（一）砍挖運動中，在放手問題上的幾種傾向，砍挖運動所以能普遍迅速發展起來，並能獲得很大的成績，主要原因之一，是很多同志克服了包辦代替的領導方式，敢於大膽放手讓羣衆自己去幹，但也有一些同志，對放手問題不懂，或認識不夠，因而產生以下的傾向：

（1）沒有學會放手，還是包辦代替，下面是個典型例子：一個幹部帶着羣衆，到鬥爭對象家裏，鬥爭對象不在家，羣衆不做聲，幹部對羣衆說：「你們問他家掌櫃的那裏去了」，羣衆問「你們掌櫃的那裏去了」，娘們說：「刮地去了」，羣衆又不說話了，幹部說：「你們到地裏去找」羣衆出去三個人，剩下的又不動了，幹部着急的說：「你們怎還不動手」說着，自己去掀櫃蓋子，讓羣衆拿東西，當羣衆動起手來時，幹部又不放心，怕羣衆私自把貴重東西拿走，又到處監視羣衆，找到了金錫子金鉗子，趕快交給幹部保存。

（2）放半截手，對幹部「放手」，實際是放任幹部對羣衆包辦，區裏對幹部空洞的解釋，要放手發動羣衆，「有事跟羣衆商量」，幹部不懂得怎樣和羣衆商量，有問題自己拿不定主義，去問區裏時，區裏同志：「和羣衆商量商量，羣衆同意就行」。因此有的幹部看到沒主意而苦悶，有的自作主張，代替了羣衆意見，甚至一些夾生幹部故意不接受上級意見，形成對上要求放手，對下實行包辦。

(3) 庸俗的把放手解釋成爲誰願意怎樣幹，就怎樣幹，取消了領導，也取消了組織，幹部跟在羣衆後頭跑看鬥爭，甚至個別夾生地區，壞蛋借口放手而陷害幹部。

(二) 爲什麼會產生以上的傾向？

(1) 對放手問題沒有正確的認識，在這次檢討中還有放手就是「隨便幹」，放手是對幹部說的，不是對羣衆放手，對羣衆不要放手，對幹部要抓緊領導，不能放手就不能領導，領導就不能放手，放手就不能掌握政策，有工作基礎的地方，才可以放手，沒有就不能放手，這一時期應該放手，那一時期，就不應該放手等糊塗觀念。

(2) 不相信羣衆的力量，只相信自己或某人，幹部認爲羣衆幹不好，只有幹部才能幹得好，認爲羣衆不容易懂得很多道理。

(3) 怕麻煩，不願耐心去給羣衆講道理，打通思想，要不就下命令簡單省事，要不就願意怎樣幹就怎樣幹，反正是放手了。

(4) 着急圖快，認爲命令一下去，很快就幹起來了。

(5) 工作不深入不了解情況，因此不敢放手或盲目的亂幹。

(三) 什麼叫放手？與怎樣放手？放手就是相信羣衆，讓羣衆大胆的說自己的話辦自己的事，那麼要怎樣放手呢？根據砍挖的經驗是：

(1) 放手是羣衆路線的，不是對某一個人或某一些人放手，而是對大多數羣衆放手，因此放手行動之先，要取得大多數羣衆的同意，怎樣才能使大多數同意呢？必須經過思想醞釀的過程，思想醞釀爲了使羣衆：

甲、懂得爲什麼和怎樣做？如爲什麼砍挖？怎樣砍挖？砍挖那些人？由那些人來砍挖等。

乙、消除在行動上的顧慮，如能不能撕破臉鬥爭？對象跑了怎辦？狗腿子兩面光怎樣對付等。

丙、在思想上漸趨一致。

丁、增加信心與提高情緒。

(2) 放手是階級路線的，弄清楚這個問題，就用不着在對誰放手這類問題上打圈子了。同時爲了在放手問題上站穩階級立場，必須有組織保證，就是說要有組織的放手，有組織才能使羣衆行動集體化，紀律化，和步調一致。才不會你幹你的，我幹我的，才不會你幹我不幹，我幹你不幹，根據太安榮安村的經驗，有兩大特點，一個是貧僱農會議，中農會議中，打通了過想，使羣衆消除了顧慮，有了信心，提高了情緒，另一個是組織了貧僱農小組，並以之爲高幹團結了中農，規定了行動的時間與步驟，及行動中的紀律，然後放手讓羣衆去抓人把鬥爭來的東西，分配果實，這樣的放手，才是真正的放手。

(四) 放手與領導：有些同志認爲要領導，就不能放手，要放手就不能領導，這是不對的，這是把領導誤解爲包辦，把放手誤解爲放任的結果。我們首先應該看清楚放手與包辦代替和放任的不同，沒有思想醞釀，強迫羣衆隨着自己的意志行動，就是包辦代替，沒有思想醞釀，讓羣衆隨便幹，不聞不問，就是放任，他們的區別，就在於有沒有思想醞釀，放任自流，固然是取消了領導，包辦代替，也決不能解釋成爲領導，導包辦代替產生於不相信羣衆，瞧不起羣衆的思想，是統治階級的思想，不能成爲我們的領導方法，只有真正的放手，才是最好的領導方式，我們黨，很早就強調思想領導，毛主席講領導方式的主要兩個環節，是集中起來貫徹下去，怎樣叫思想領導，怎樣才能貫徹下去？沒有別

的，就是把領導思想，在羣衆現有經驗的基礎上，與羣衆鬥爭的行動中反覆不斷的進行思想醞釀，使之變爲羣衆自覺的思想與行動，只有真正的放手，才能達到這個目的，領導思想、貫徹到羣衆中去，必須通過各級幹部，不對幹部放手，而直接向羣衆放手，是不可能的，只放給那一級幹部，而不向羣衆放手，也是不行的，必需一級一級的打通思想，才能貫徹到羣衆中去，因此，主張只對幹部放手，不向羣衆放手，是不對的，主張放手是向羣衆而對幹部不放手，也是不對的。

(五) 放手與掌握政策：說放手就不能掌握政策，要掌握政策，就不能放手，也是不對的，首先政策是那裏來的呢？政策是根據大多數羣衆的要求，規劃與制定出來的，放手滿足羣衆迫切要求，就是政策，因此，能放手才能掌握政策，從這一點來說，放手與掌握，並無矛盾。其次由誰來掌握呢？怎樣掌握呢？毛主席說：領導的任務，就在於了解情況，掌握政策，掌握政策，即是領導者的任務，又要向羣衆放手，是不是矛盾呢？是不是要靠包辦，靠命令才能掌握政策呢？掌握政策，雖然是領導的任務，但並不是先由一個幹部或幾個幹部來掌握，也不是少數人能掌握的，政策必須通過思想醞釀，把它變成羣衆思想，由羣衆來掌握。放任自流，固然不能掌握政策，包辦代替，也不可能掌握政策，欲挖運動中，證明了這一點，這次運動中，我們不少地方侵犯了中農的利益，有幾個中農是大多數同意之後侵犯的呢？有幾個中農是在把中農政策經過羣衆思想醞釀之後侵犯的呢？這樣的恐怕很少，很多是在以下幾種情況中侵犯的：

(1) 幹部包辦流氓帶頭的地方。

(2) 放任自流不敢不問的地方。

(3) 忙于鬥爭，在鬥爭之前未很好的醞釀，特別是沒有把中農政策在羣衆中醞釀的地方。

(4) 沒有把階級成份劃分的明確，把中農當富農的地方。
 (5) 在我們個別幹部認為中農有「條件」的（僞滿幹過事的）可以侵犯，無「條件」的，不要侵犯的地方。

(6) 單純的從經濟觀點出發，沒有地主惡霸富農的地方。

所有這幾種情況，都是因為沒有把政策變成羣衆的思想，不但沒有貫徹下去，而且侵犯了中農利益，而不是因為放手，就沒有掌握住政策。

(六) 放手了幹部要作些什麼？放手了，是不是光讓羣衆去幹，幹部就無事作了呢？相反的幹部要作的事情更多。如：

(1) 啓發羣衆，不僅在行動前，進行思想醞釀就完了，還要在行動中抓住每一個環節，反覆不斷的進行思想醞釀。

(2) 組織羣衆，如貧僱農小組，物色積極份子，幫助羣衆等。

(3) 作樣子給羣衆看，作樣子並不是親自抓人，親自過堂，親自起東西才算作樣子，還要根據各級幹部的領導任務來說，比如縣區委，才親自作啓發羣衆思想醞釀的樣子給區村幹部看，村屯幹部，應在羣衆思想打通後，在運動中作積極鬥爭，作大公無私的樣子，給積極份子和羣衆看。

(4) 隨時觀察羣衆在運動中的行動與思想動態，注意優缺點並用啓發思想醞釀的辦法，發揮優點，糾正缺點。

(5) 發現與培養羣衆中的積極份子，經過羣衆同意，提拔幹部。

(6) 幫助羣衆總結經驗，提高羣衆覺悟。

思想醞釀既然是放手發動羣衆的重要前提，因此，我們規定少數幹部與積極份子，在沒有取得大多數羣衆同意之前，沒有私自行動的權利，爲阻止鬥爭對象逃跑，而先行監視或對反革命份子探緊急處罰者除外，但事後，必須向羣衆宣佈，並取得他們批准，否則就是不法的行爲，要受到批評或處分，方可作爲我們今後工作中的紀律之一。

74.9.20

國史館圖書

分類號 ±76.255P

著者號 2012 C.1

登錄號 10462

國史館藏書



0086740